

标段编号: 2207-440307-04-01-82605301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  
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04日



## 资信标部分（业绩文件）编写目录

一、资信要求响应汇总一览表.....	1
二、企业业绩.....	4
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 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4
②深圳市中金岭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手机信号覆 盖工程.....	11
③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 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19
④四川大学 2022 年智慧校园建设二期-无线网络覆盖建设项目（二 期）包 5 采购项目.....	25
三、项目经理个人能力.....	46
项目经理履历表.....	46
项目经理业绩一览表.....	53
四、人员配置.....	95
4.1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95
4.2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项目总负责人） .....	98
4.3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生产经理） .....	101
4.4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项目技术负责人） .....	106
4.5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质量主任） .....	112
4.6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安全主任） .....	116
4.7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质量总监） .....	121
一级建造师.....	121
4.8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安全总监） .....	126
4.9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商务经理） .....	130
4.10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深化设计工程师） .....	134
4.11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机电工程师） .....	139
4.12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电气工程师） .....	143
4.13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网络安全工程师） .....	148



---

4.14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BIM 工程师） .....	154
4.15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劳资监管员） .....	160
4.16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施工员） .....	163
4.17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资料员） .....	167
4.18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材料员） .....	171
4.19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质量负责人） .....	175
4.20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安全负责人） .....	180
4.21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安全员） .....	184
4.22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造价工程师） .....	189
五、其他.....	195



## 一、资信要求响应汇总一览表

### 资信要求响应汇总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朱强
注册资本	55200 万元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一级注册建造师：306 人 二级注册建造师：20 人
资质类别及等级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资格类别及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通信与广电工程） 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投标员信息	投标员姓名：曹成钱 投标员联系手机号码：13913038616 投标员联系邮箱：caochengqian@cicdi.cn		

**企业业绩情况：**提供投标人近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最具有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超过 4 项，超过 4 项的，以业绩证明材料前 4 项为准）。

请按以下格式填写内容：

**业绩 1：**项目名称：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金额：432.3502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业绩 2：**项目名称：深圳市中金岭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金额：307.4375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11 月 7 日，

**业绩 3：**项目名称：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金额：608.72119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7 月 12 日，

**业绩 4：**项目名称：四川大学 2022 年智慧校园建设二期-无线网络覆盖建设项目（二期）包 5 采购项目，合同金额：423.49914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2 月 6 日，

**(1) 项目经理个人能力:**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资格等级、专业、职称、移动通信工程施工管理经验等情况。

请按以下格式填写内容：

姓名：龚戈勇

年龄：38

**学历专业：**硕士研究生/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

职称：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移动通信工程施工管理经验年限（以履历表为）：14 年**

社保：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11 月已缴纳

**(2) 项目经理业绩：**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验收时间为准则）已完工的最具有代表性的以同等身份承担的 2 个同类工程业绩。

请按以下格式填写内容：



**业绩 1:** 项目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金额: 608.721199 万元, 验收时间: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业绩 2:** 项目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金额: 432.35022 万元, 验收时间: 2025 年 11 月 26 日

**项目团队:** 项目总负责人（由投标人经营班子副职及以上领导担任）、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质量主任、安全主任、质量总监、安全总监、生产经理、商务经理、深化设计工程师、机电工程师、电气工程师、网络安全工程师等人员。

序号	职务	姓名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名称	类似项目经验年限(年)	备注
1.	项目总负责人	张巍	本科/计算机通信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PMP	24	
2.	项目经理	龚戈勇	硕士研究生/通信与信息系统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一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网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14	
3.	生产经理	陈乔	本科/电子信息工程	高级工程师/建设工程	一级建造师	21	
4.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春林	硕士研究生/通信与信息系统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一级建造师 咨询工程师(投资)	15	
5.	质量主任	侯文	硕士研究生/计算机应用技术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设备安装质量员	17	
6.	安全主任	魏康	本科/通信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信息与通信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22	
7.	质量总监	徐忠保	本科/电气化及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建设工程	设备安装质量员 一级建造师	21	
8.	安全总监	陈瑶	硕士研究生/电子与通信工程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23	
9.	商务经理	杨涛	本科/通信工程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PMP	21	
10.	深化设计工程师	倪晓峰	硕士研究生/智能建筑物技术与管理	中级工程师/建设工程	一级建造师	11	



11.	机电工程师	丁悦	本科/通信工程	中级工程师/施工管理专业	一级建造师	15	
12.	电气工程师	张仁玉	本科/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正高级工程师/工程设计-电气设计	注册电气工程师	23	
13.	网络安全工程师	万勇	硕士研究生/电磁场与微波技术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网络工程师 CISAW(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25	
14.	BIM 工程师	陈威	硕士研究生/结构工程	中级工程师/工程设计·结构设计	BIM 高级建模师_结构设计 ATCBIM 设计师	5	
15.	劳资监管员	龙静静	本科/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师/人力资源	人力资源管理师	15	
16.	施工员	王奎忠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助理工程师	设备安装施工员	20	
17.	资料员	李永嫚	本科/通信工程（无线）	正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资料员	24	
18.	材料员	叶纪华	研究生/信号与信息处理	工程师/移动通信	材料员	19	
19.	质量负责人	李谦	本科/计算机及应用	高级工程师/建设工程	设备安装质量员	30	
20.	安全负责人	吴昊	本科/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14	
21.	安全员	冯斯麒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17	
22.	造价工程师	丁建坤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一级建造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30	



## 二、企业业绩

投标人应按《资信要求响应汇总一览表》所填项目的顺序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注：本次招标要求的同类工程为移动通信工程，指手机信号覆盖（或补强）、  
室内信号覆盖、移动通信网络建设工程等

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  
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扫描件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DJ-XM054-2025-008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  
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644301-0111宗地)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65960.44 平方米, 可建设用地面积 36933.68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260188.00 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84668.00 平方米, 包括研发用房、厂房以及配套用房; 不计容面积为 75520.00 平方米, 包含地下车库(含人防)和架空层等。建筑类型主要有多层、高层、超高层。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包括信号覆盖设备采购及安装, 手机信号接入(联通、移动、电信、铁塔、广电(天威))开通、质保等。包括但不限于信号覆盖所需的勘察、深化设计图纸、施工, 确保各项成果符合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并取得运营商的认可, 办理报批报建手续, 验收及有关手续, 并配合取得项目整体验收信号分项验收的相关文件, 信源接入(联通、移动、电信、铁塔、广电(天威))开通及完成有关开通接入检测、质保等。实现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手机信号全覆盖, 同时还要确保信号稳定好用。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 长: / 米 宽: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 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 米 宽: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无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 7月 3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 9月 9日;

实际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 质量标准为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贰万叁仟伍佰零贰元贰角(¥4,323,502.20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3966515.78 元, 增值税金额为 356986.4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投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 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 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



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8月11日

订立地点：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玖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P37G8T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4044号投资

大厦7楼701

邮政编码：518118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地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58号

邮政编码：210019



法定代表人: 黄刚勇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9668801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坪山大道支行  
账号: 755932265410601

法定代表人: 朱强  
委托代理人: 李立  
电话: 025-52868644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 4301016519100218411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



②深圳市中金岭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扫描件

310110-2024-101666

合同编号：0111.2024.GC.31.00032



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方：深圳市中金岭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  
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中金岭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深业进元大厦塔楼 2 座 703 号

房

乙方（承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甲方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招标，确定了乙方（中标单位）承担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的项目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1.2 工程施工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位于罗湖区清水河片区，项目用地面积 8312.58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新型产业用地（M0）。信号覆盖总面积约为 139744.35 平方米，其中室内面积约为 136434.75 平方米，室外面积约为 3309.6 平方米。室内面积包含研发用房、商业、物业服务用房、公共厕所、地下车库、设备房等功能，室外面积包含塔楼屋顶及裙楼屋顶。建筑高度约 200 米，具体详见图纸。

1.4 工程范围及内容：

(1) 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手机信号覆盖系统工程，含整个项目内三大运营商两套室内分布系统，一套为电信、联通共用，一套为移动专用。包括但不限于地下室、塔楼、电梯轿厢、入户大堂、高区大堂、商业、裙楼区域配套的信号覆盖所需的路测桥架、线管、直放站设备、BBU 设备后所有光纤、尾纤、光缆、馈线、天线供货及安装，协调三家运营商从市政红线外接入负一层机房的光纤接入；负责协调三家运营商免费提供信源设备（BBU+RRU），并负责以上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包含整个项目手机信号覆盖系统调试、测试、检测，验收；深化图纸设计，办理报批报建手续，第三方工程检测，办理验收手续，取得通管局竣工文件签字。



报告，信源接入开通，通过验收后移交运营商管理并取得通信管理局《通信基础设施配套完成备案通知书》并交付，保证按甲方要求时间开通使用。

(2) 5G 网络覆盖系统深化设计及施工应根据运营商当前及未来建设发展需求，兼顾满足后期 5G 设备的使用、节能、环保和共建共享等要求。

(3)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及技术规格书为准，乙方为取得通信管理局《通信基础设施配套完成备案通知书》变更、优化后的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工作内容也在承包范围内。

1.5 若甲方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提出了完成某些工作的要求，虽然要求完成的工作在本合同中没有直接提到，但根据签订合同时已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文件或根据合同的承包范围、技术规格书约定，这些工作是全面、全部执行本合同、为取得通信管理局《通信基础设施配套完成备案通知书》所必须的，则乙方应将这些工作视作在合同中已被提到一样付诸实施，相关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乙方不得要求甲方额外支付费用。

## 第二条 工程施工

2.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的施工总承包方式。具体要求详见补充条款 1.2。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3) 乙方只包工。

2.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乙方应按照甲方建设需求、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施工。

2.3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以及本合同的约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的，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执行。

## 第三条 工程期限

3.1 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具体以经发包人同意后监理人签发的书面开工指令约定或开工报告中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竣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5 日，总工期为 31 日历天。乙方应在前述期限内取得《通信基础设施配套完成备案通知书》、竣工验收合格。

3.2 因甲方原因不能在约定日期开工的，以具备开工条件的时间为开工日期，工期相应顺延，双方应书面确认具体开工时间。



3.3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乙方应在约定开工日期之前 2 个工作日，向甲方代表书面说明原因，工期不予顺延。

3.4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通过之日为竣工日期。以第十四条规定的验收期间届满之日，乙方完工后甲方验收前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建设工程之日视为竣工日期。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经甲方通知后，乙方不予配合或拖延验收，甲方不得已提前使用本工程的，乙方仍应就本工程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修责任）。

#### 第四条 工程价

4.1 本工程合同价款为含税总价包干，人民币（大写）叁佰零柒万肆仟叁佰柒拾伍元柒角（¥3074375.70 元）；其中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叁仟捌佰肆拾柒元伍角叁分（小写：253847.53 元）；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贰万零伍佰柒拾捌元壹角柒分（小写：2820528.17 元）。

4.2 本工程实行总价包干，即中标价格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验收、包保修、包保险、包临水临电接驳等的施工总承包，总价包干，总价固定不变，不再调整。（该总价中包括但不限于因甲方、乙方或第三方原因造成的缺项、漏项、增项及隐蔽工程对该项目所需的而清单中未列明的设备设施材料，以及有关协调服务费等为完成工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成本、风险、利润、税费等）。

4.3 结算原则：中标价即为签订合同价，材料、人工波动因素、设计变更等因素所引发的造价变化均包含在合同价中。乙方清楚且确认，签订合同后，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内容、达到技术规格书中的要求，乙方需负责招标图纸的变更，直至满足施工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内。招标图纸与实际施工图纸之间可能存在差异，乙方不因此主张任何费用和补偿，为完成该部分变更工作涉及的所有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除甲方变更承包范围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 第五条 双方指定人员

##### 5.1 甲方指定人员

（1）甲方委派李海 18138113020为代理人，代表甲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提交给甲方代理人的任何请示、函件或报审资料等，均



视为已有效的提交给甲方。但甲方代理人的工作权限不包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确认、工程结算价款的确认、工期延误天数的同意等事项，关于前述事项应以加盖公章的书面确认文件为准。

(2) 甲方更换代理人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

#### 5.2 乙方指定人员

(1) 乙方委派刘洋 13903068973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本工程施工合同。项目经理权限为代表乙方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所有权利和义务，代表乙方全权负责所有施工事务。

(2) 本项目不允许更换项目经理，但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至第(六)、(八)款约定情形的除外。

####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应及时组织图纸审查和设计交底。

6.2 根据物业管理的要求，配合乙方办理有关进场施工手续。

6.3 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施工安全等进行监督，按照约定对材料进行验收、确认品牌型材、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等工作。

6.4 具体详见补充条款 七、发包人义务

####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7.1 服从甲方现场管理，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合同约定工程内容，及时提供施工组织情况报告、进度报表，确保按期完成工程。

7.2 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 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和经设计单位出具设计文件，不得拆改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外原有消防、燃气等管道设施。

(2)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在规定的时间内从事产生噪声的施工活动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减少对周围及办公环境的影响。

(3) 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标准文明施工，对因施工不当造成的建筑物损害，如房屋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墙地面及玻璃开裂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责任。

(4) 乙方应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和施工方案，建立和落实安全



生产责任制度和治安保卫制度，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否则，乙方应承担未履行职责引起的一切责任。

(5) 乙方负责工程成品、设备的保护，所有试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及时清理现场产生的建筑垃圾并清运至站外。

(7) 乙方的现场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等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时提交相关证件及证明材料给甲方备案。

(8) 乙方进场后 7 天内，提交一份在本项目施工作业人员与乙方签订的集体安全协议与项目告知书给甲方备案，以及乙方项目主要管理成员联系方式(以表格形式)，均应签字及盖公章。

7.3 乙方应严格遵守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或者业主公约并承担相应责任。

7.4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7.5 乙方应为本工程及乙方工作人员购买保险，支付保险费。若因本工程发生人员伤亡或者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所有法律、经济责任及发生的费用、损失。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7.6 根据工程需要，乙方应提供和设置施工照明、围栏设施、警告信号等，并负责维修、养护；隐蔽工程需要乙方向甲方提出隐蔽工程验收申请，甲方组织人员进行隐蔽工程验收，未做验收，不得进行封闭安装施工；乙方必须做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材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

7.7 乙方应安排担任过两个以上同类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取得相应建造师执业资格，项目经理必须按时到场参与现场管理；施工过程中或竣工验收时超过两次整改不到位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独解除合同，已产生施工费用甲方将不再支付，乙方自行承担。

7.8 乙方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应保证常驻工地，无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离场。对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施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业工程师、质检员、安全员、资料员），甲方将对其出勤情况采用指纹打卡机或其它方式每天进行考勤，每天上午上班和下午下班各考勤一次，项目经理及施工项目经理、其它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每月出勤天数不得少于 22 天，考勤一次不在的，罚款 5000 元，累计考勤处罚两次的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以上考勤情况将作为履约评价的重要依据。



7.9 因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约定：乙方更换项目经理应事先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更换项目经理（包括甲方因其不适当履职等合理事由要求乙方更换的）或项目经理在其他项目兼职的，无论是否征得甲方的同意，乙方均应每次向甲方支付 20 万元的违约金。

7.10 具体详见补充条款 八、承包人义务

#### 第八条 其他事项

8.1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起诉。

8.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中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8.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一式7份，其中甲方执4份，乙方执3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8.5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乙方应按照甲方提供的图纸、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投标文件的要求完成全部工程。乙方确认，若为完成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中描述的工程而发生乙方实际施工的工程量较其签订合同时预估的工程量有所增加的，本合同价款亦不调整增加。~~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款系为实现和完成合同目的，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唯~~一~~合同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支付乙方其他任何费用和价款。~~

8.6 乙方要求甲方支付每笔合同价款前，应将相应金额的工程款发票开具给甲方，乙方未及时向甲方开具发票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8.7 乙方应确保按招标文件施工合格。本工程的招投标文件、工程保修单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若招投标文件、工程保修单和本合同的内容发生矛盾和冲突的，优先适用合同的约定。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中金岭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深业进元大厦塔楼 2 座 703 号房 地 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或其授权代表		或其授权代表	
人		人	
电    话	: 0755-23945836	电    话	: 025-52868650
传    真	:	传    真	: 025-52868822
开户银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南山大道支行	开户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    号	: 44250100004100001867	账    号	: 4301016519100218411
纳税人识别号	: 91440300MA5FFXF580	纳税人识别号	: 91320000134755708P

签订日期 : 2024 年 11 月 7 日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



③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  
覆盖工程

合同扫描件

320210-2024-101043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DJ-XM036-2024-001

3201000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1

19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  
合同章  
32010006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项目(G14301-0111宗地)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65960.44 平方米, 可建设用地面积 36933.68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260188.00 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84668.00 平方米, 包括研发用房、厂房以及配套用房; 不计容面积为 75520.00 平方米, 包含地下车库(含人防)和架空层等。建筑类型主要有多层、高层、超高层。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园区内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包括信号覆盖设备采购及安装, 手机信号接入(联通、移动、电信、铁塔、广电(天威))开通、质保等。包括但不限于信号覆盖所需的勘察、深化设计图纸、施工, 确保各项成果符合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并取得运营商的认可, 办理报批报建手续, 验收及有关手续, 并配合取得项目整体验收信号分项验收的相关文件, 信源接入(联通、移动、电信、铁塔、广电(天威))开通及完成有关开通接入检测、质保等。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为准。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I.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深圳国际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GB51456-2023)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陆佰零捌万柒仟贰佰壹拾壹元玖角玖分 (¥ 6087211.99 元);

其中不含税: 5,584,598.16 元, 增值税: 502,613.83 元, 税率: 9%。

合同综合单价: \_\_\_\_元/m<sup>2</sup>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 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 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 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安全, 并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_\_\_\_\_ 签订之日起 \_\_\_\_\_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玖份, 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 号投

地址: 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资大厦 7 楼 701

邮政编码: 518118

邮政编码: 210019

法定代表人: 黄刚勇

法定代表人: 朱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9668801

电话: 025-52868644

传真: \_\_\_\_\_ / \_\_\_\_\_

传真: 025-52868644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坪山大道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 755932265410601

账号: 4301016519100218411



④四川大学 2022 年智慧校园建设二期-无线网络覆盖建设项目（二期）包 5 采  
购项目

合同扫描件



自 贸 行 四 川 大 学 2022 年 智 慧 校 园 建 设 项 目  
- 无 线 网 络 覆 盖 建 设 项 目 (二 期) 采 购 合 同

甲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住所：成都市提督街 88 号（四川建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晓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张宝月 028-84081312

乙方：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朱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侯欣 18782169690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  
投标文件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采购项目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采购自贸区分行四川大学智慧校园无线网络建设项目所需计算机产品及有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 第一条 采购标的

- 1.1 甲方同意向乙方采购、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附件一所列明的计算机产品（含产品预装或随附的软件程序，如有）（以下简称“产品”）。
- 1.2 甲方同时同意向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本合同及附件一所列明的与产品相关的服务。

### 第二条 产品质量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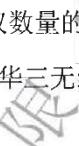
- 2.1 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标准按以下约定执行：
  - 2.1.1 如甲方在本合同中已指明所购产品品牌型号的，则产品应为甲方所指定品牌型号的原厂商生产的、完整、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产品品质不低于原厂商同类同规格产品品质标准。乙方应按照项目公开招标说明书中的参数要求提供产品和服务。产品内附质量说明或使用说明的，乙方同时保证产品质量与内附说明一致，保证产品能按照产品内附说明和乙方提供的参数说明符合项目招标要求，确保在本合同约定项目中正常运行或使用。
  - 2.1.2 除非双方另行约定，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应符合同类同规格产品的国家质量标准及行业质量标准，上述质量标准区分等级的，则应符合最高级别的标准；如没有上述标准的，则应具备该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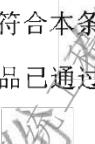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产品通常所应具备的使用功能和质量标准,且能在本合同约定的项目中正常运行和使用。双方约定,乙方提供的产品满足项目招标的要求,确保项目正常运行。

2.1.3 甲方对产品质量的其他要求:要求项目产品质量符合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2.1.4 乙方保证本项目 2927 个无线 AP 授权数量的硬件在甲方所辖区域内使用时拥有合法授权,若学校新增新华三无线 AP 时,乙方可提供 AP 授权服务。  


2.2 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符合本条有关产品质量标准的约定,符合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且产品已通过原厂商质量测试和检验,并附带产品质量合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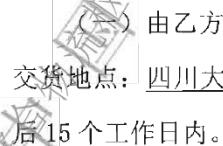
2.3 本合同项下产品依下列第 (二) 项约定享有质量保证期:

(一) 依该产品原厂商在产品附带的标准文件中的说明为准。  
(二) 享有为期 5 年的质量保证期,该期限自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质量保证期内如产品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无条件维修、更换直至符合项目招标文件全部要求。  


(三) 其他:  


### 第三条 产品运输及交货

3.1 乙方应按照下列第 (一) 项约定交货:

(一) 由乙方负责采用陆运运输方式将产品安全运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四川大学江安校区和望江校区。交货时间为: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  


(二) 按照附件 / 约定交货。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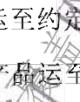
3.2 乙方交付的产品应具有适于前款约定运输方式的坚固包装，乙方应根据产品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磁等保护措施，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地到达交货地点。

3.3 上述运输、包装、装卸及运输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在按照本合同约定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前的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

3.4 产品交货时应当同时附有技术规格、使用说明、配套软件、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等相关文件或技术资料，应当清晰、正确和完整。

3.5 如遇特殊情况，乙方要求变更约定的交货地点、交货时间的，应当提前十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3.6 甲方要求变更交货地点、交货时间的，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当予以同意，由此增加的运输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3.7 乙方应当在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前叁日通知甲方，以便四川大学做好接收准备。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后壹日内四川大学对乙方所交产品的外包装完好程度及货物件数予以检查、清点并接收，设备数量清点后应由四川大学现场代表签署收件证明。四川大学在到货叁日内对产品品牌、型号、数量、产地或生产厂商等是否符合本合同约定及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设备确认清点，清点无误后应由四川大学签署到货验收函。乙方交付的产品存在损坏或短缺，或产品品牌、型号、配置性能等不符合约定的，四川大学有权拒绝接收相应产品且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对于被拒绝接收的产品，可暂时存放甲方指定地点处，乙方取走时应向甲方出具书面说明后，方可取走被拒绝接收的产品。

3.8 本合同项下产品所有权自产品交由甲方或甲方指定人员并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由甲方或用户方代表签署到货验收函之时起转移给甲方。

#### 第四条 安装调试服务

本合同项下需提供安装调试服务。如需提供，则应遵守本条及附件一的约定。

4.1 若乙方并非原厂商、而本合同约定安装调试服务提供方为原厂商的，则乙方有义务联系、安排、督促、要求原厂商按照本条约定履行安装调试服务义务。原厂商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安装调试服务义务的，视为乙方未履行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的约定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2 安装调试服务提供方应当遵守如下约定：

4.2.1 安装调试服务提供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叁日内到甲方指定地点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为安装调试服务支付任何费用。

4.2.2 四川大学为安装调试提供工作场地、电源等条件，产品安装调试所需的耗材应由安装调试服务提供方提供，安装调试服务提供方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应当遵守四川大学工作场所的工作纪律及相关管理规定。

4.2.3 安装调试服务应当在如下约定期限内完成：按照投标的相应时间完成。

#### 第五条 项目实施及验收

本合同项下需提供集成服务。如需提供，则应遵守本条及附件的约定。

5.1 若乙方并非原厂商、而本合同约定集成服务提供方为原厂商的，则乙方有义务联系、安排、督促、要求原厂商按照上述约定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履行集成服务义务。原厂商未按照上述约定履行义务的，视为乙方未按照上述约定履行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的约定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2 项目实施应当在如下约定期限内完成并验收合格:

项目实施时间：合同签订后90个日历天必须完成项目并达到验收标准。

质量要求：要求项目完成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本项目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验收。

(软件验收以功能截图为准，硬件验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3 项目实施完成后，乙方应当在伍日内做好验收的必要准备并向四川大学发出可以进行项目验收的书面通知。四川大学自收到乙方可进行验收的通知之日起伍日内开始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项目验收报告。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当立即采取措施纠正不符之处，再按上述流程进行验收。若因甲方或用户方原因导致乙方未在原定的完成期限前验收合格的，乙方不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 第六条 维护支持服务

本合同项下需提供维护支持服务。如需提供，则应遵守本条及附件的约定。

6.1 若乙方并非原厂商、而本合同约定由原厂商提供维护支持服务，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生效后伍日内向甲方提供原厂商签发的同意依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维护支持服务的承诺文件（若产品交货时已随附有原厂商维护支持服务或保修承诺文件，且本合同约定的维护支持服务内容已完全包括在该随附文件中的，经甲方同意，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乙方可免除此项另行提供维护支持服务承诺文件的义务)。该承诺文件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注明维护支持服务起止日期、服务费是否已付清等事项。乙方不在上述约定期限内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承诺文件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或要求乙方退回相应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尽管有前述约定,若乙方并非原厂商、而本合同约定维护支持服务提供方为原厂商的,则乙方有义务联系、安排、督促、要求原厂商按照上述约定履行维护支持服务义务。原厂商未按照上述约定履行义务的,视为乙方未按照上述约定履行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的约定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6.2 维护支持服务提供方应当按照下列第(二)项约定为产品提供维护支持服务:

(一) 本合同附件~~1~~的约定。

(二) 为甲方提供下列维护支持服务:

(1) 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产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5年的原厂售后服务。

(2) 系统试运行阶段(18个月),乙方提供至少1人7\*8小时的驻场运维服务。驻场服务人员需对网络系统进行监控、故障定位和排障处理,保证系统的稳定可靠运行。

(3) 5年免费质保期内,每季度需对所有设备及线路进行优化、巡检及设备软件升级;电话报修后2小时上门服务、4小时内排除故障。乙方承诺所有硬件过5年免费质保期后按原价维修(按投标货物价格数量表所列价格,更换零部件的按合同签订时的零部件价格)。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 第七条 培训

乙方提供不少于 2 天、不少于 10 人的厂商认证的工程师安装配置等实操培训课程，场地、交通等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本合同项下~~需~~提供培训服务。如需提供，则应遵守本条及附件的约定。

7.1 若乙方并非原厂商、而本合同约定培训服务提供方为原厂商的，则乙方有义务联系、安排、督促、要求原厂商按照上述约定履行培训服务义务。原厂商未按照上述约定履行义务的，视为乙方未按照上述约定履行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的约定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 第八条 支付条款

### 8.1 合同价款

本合同第一条所列产品~~及~~服务采购合同价款总计 4234991.48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叁万肆仟玖佰玖拾壹圆肆角捌分（以下简称“合同总金额”）。增值税税率 13%

本合同项下的价款和价外费用均为包含增值税的含税价，上述价款已包含本合同项下甲方应支付的所有款项，甲方无须再支出任何其他款项。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款项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 8.2 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

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的前提下，甲方应当按照下列第~~(二)~~项约定支付价款：

(一) 向乙方分阶段支付价款：



合同编号: SC220393/06 C01

(1) 自后日内, 向乙方支付元 (大写);

(2) 自后日内, 向乙方支付元 (大写);

(3) 自后日内, 向乙方支付元 (大写)。

(二) 其他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

(1)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产品交货后, 并取得四川大学到货验收函后,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本次支付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即  
¥2117495.74 元, 金额大写: 贰佰壹拾壹万柒仟肆佰玖拾伍元柒角肆分。

(2) 经使用方四川大学验收合格, 四川大学签署《验收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 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金额 50% 的增值税法发票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即¥1693996.59 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壹佰陆拾玖万叁仟玖佰玖拾陆元伍角玖分。

(3) 系统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一年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即¥423499.15 元, 金额大写: 肆拾贰万叁仟肆佰玖拾玖元壹角伍分。

### 8.3 支付账户

支付时,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将款项划转入如下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户户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号: 4301 0165 1910 0218 411

上述账户信息如有变更,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至少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通知应加盖乙方公章。

### 8.4 发票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8.4.1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第(2)项约定开具发票:

(1) 在收到甲方支付的款项前/后个工作日开具(或通过税务机关代开)当次支付金额的符合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其他约定:在甲方每次依约定的付款阶段支付价款前拾伍日内,开具并交付符合国家规定的当次支付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乙方依据税收法律法规无法开具(或通过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应当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如未来乙方登记成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及时通知甲方。自乙方登记成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起,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8.4.2 关于开票信息的约定为下列第(1)项:

(1) 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

公司名称(全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自贸试验区分行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771236089E

银行账户: 5100144640805008170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仙桥支行

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北段361号、363号、365号、367号、369号、371号

电话: 028-86270423

8.4.3 乙方应当在发票开具之日起十日内向甲方交付,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并要求乙方重新开具。

8.4.4 如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发票无效、虚假、发票类型与合同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约定不符, 或者乙方发生迟延开具或交付发票的情形, 或者乙方出现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税金、附加税费、罚金、滞纳金。

8.4.5 如发生需要作废发票或开具红字发票等情形, ~~乙方应当~~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开具发票。

8.4.6 如依据我国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 本合同项下服务所涉及的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 双方一致同意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产品价款, 调整方法如下: ~~即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 在原不含税价格不变的基础上, 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格, 并继续履行本合同其他条款。~~

8.4.7 如乙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供应商, 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有经营机构为乙方扣缴增值税, 乙方应立即将该情形通知甲方, 并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解缴税款的相关完税凭证。如乙方未向甲方提供完税凭证, 甲方将在支付款项前根据中国税收法律、法规、规章或者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 代乙方扣缴相关款项适用的增值税和附加税费,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中国税务机关要求由乙方出具的文件和信息。为完成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增值税缴纳,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商业发票, 并在商业发票上注明发票金额已包含增值税和增值税附加税费。

## 第九条 知识产权

9.1 乙方保证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无论乙方是否为该产品或服务的原厂商)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侵犯其知识产权, 并已就此对甲方或乙方提起(包括威胁提起或很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则知悉上述事项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合同对方，甲方有权：（1）暂停履行对侵权诉讼所涉产品或服务的采购或支付义务直至侵权诉讼完全解决，并要求乙方自担费用向甲方提供与该第三方协商、诉讼、和解所需的一切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向甲方提供证明侵权不存在的各类证据、派出人员参加协商、诉讼或会谈等）；且（2）甲方有权选择与该第三方达成和解，并由乙方支付和解协议所约定的全部费用以及甲方因侵权诉讼而遭受的全部损失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交通费、通讯费、差旅费、对第三方的损害赔偿金、行政处罚罚款、获取该产品或服务相应使用许可的费用、因停止使用或修改、替换侵权威胁所涉及的产品或服务而遭受的损失等）。如果甲方选择继续参加侵权诉讼法律程序，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侵权诉讼及履行生效法律裁判而需支付的费用或遭受的损失，但生效法律裁判认定乙方产品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情形的除外。

9.2 不论本合同是否解除或终止，本条款持续有效。

#### 第十条 保密

10.1 双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以及在签订、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或获得的所有有关对方的商业秘密、客户资料等信息（即“保密信息”）予以保密，除非该信息是：（1）披露方以书面方式明确注明为非保密性质的信息；或（2）公众已经知晓的或通过公开渠道可获得的信息，且不是因为接受方违反本保密义务而导致该信息公开的；（3）接受方从有权披露该信息的第三方获取的信息，且接受方对该信息无保密义务；（4）在本合同谈判前接受方已独立开发的信息。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在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期限内,未经披露方书面同意,接受方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目的,并不得将其泄漏给任何第三方。接受方的雇员为履行本合同约定而必须接触相关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可以将此部分保密信息披露给该雇员,但接受方应当告知该雇员相关的保密义务并和其签署书面保密协议,使其承担不低于本保密条款约定的保密义务。

司法、执法、监管机构(简称“有权机关”)或法律法规要求接受方披露保密信息的,接受方应在披露前或披露时尽最大努力为被要求披露的保密信息获取保密措施或保密待遇,并将披露范围严格限定在有权机关或法律法规所要求必须披露的范围之内。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接受方应将此事立即书面通知披露方,使披露方有合理机会采取适当的申诉或保护措施。

10.2 接受方或其雇员(无论该雇员是否已从接受方离职)在本条约定的保密期限内违反保密义务的,接受方应当对披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接受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严重违反保密义务,披露方同时还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10.3 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算,至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五年终止。

#### 第十一条 反商业贿赂

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得向与乙方有实际或潜在业务关系的甲方或甲方关联机构的员工和/或家属提供任何酬金、礼物或其它有形或无形的利益(在商业交往中按照商业惯例赠送小额礼品的除外),任何此类行为均视为商业贿赂行为,双方同意此类行为将给甲方带来实质性损害。此类行为一经发现,甲方可无条件解除合同,并对乙方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采取进行禁用或退出供应商库等处理方式。

#### 第十二条 承诺与保证

12.1 乙方清楚地知悉甲方的经营范围、授权权限。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并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

12.2 乙方保证具备签署本合同的合法资格，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行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定，乙方签署本合同或履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不违反乙方订立的任何其他协议，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行为符合乙方章程或内部组织文件的规定，且已获得公司（机构、组织）内部有权机构及/或国家有权机关的批准。

若乙方并非甲方所采购的产品或服务的原厂商，而是作为该原厂商的经销商或代理商与甲方签订本合同的，则对于任何依本合同约定应由或理应由原厂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或履行的其他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原厂商生产产品、原厂商维护支持服务、知识产权及保密方面的义务等），乙方均有义务通过协议、安排、协调、购买、督促、要求等任何方式保证该原厂商按照本合同约定予以提供或履行，原厂商不按照本合同约定予以提供或履行的，视为乙方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要求乙方对该违约行为承担违约责任。

12.3 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全部资料、文件和信息均是真实、合法、准确、完整、有效的。

12.4 乙方保证具备销售本合同项下产品及提供本合同项下各项服务的合法资质，并有义务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持续保持该资质的合法有效性。乙方保证对所销售的产品合法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产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品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也不存在任何未书面告知甲方的权利瑕疵或权利负担，包括但不限于被查封、被扣押、被监管、被出租、被留置、存在拖欠购置价款、维修费用、国家税款、损害赔偿金等形式或者产品已为第三人设定担保等。

12.5 乙方负责本项目所涉设备、软件上运行数据的安全性，并承担数据泄露的相应责任。乙方定时检查服务器的数据备份与实时数据的运行状况；乙方定时升级服务器病毒数据库，定时手工查杀病毒。

###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若需对本合同内容进行说明、补充、修改或变更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中与本合同有冲突的部分则以补充合同为准。

13.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内容与合同正文不一致的，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

13.3 甲乙双方确认，本项目主要基于甲方与四川大学签订的战略合作中涉及信息化建设方面的相关合作部分，为甲方与四川大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的子项目之一，四川大学知悉并同意合同涉及内容，本项目实际使用方为四川大学。

###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

#### 14.1 权利保留

任何一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并不影响和排除其根据法律、法规和其它合同所享有的任何权利。任何对违约或延误行为施以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能视为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或对任何违反本合同行为的许可或认可，也不限制、阻止和妨碍对该权利的继续行使或对其任何其它权利的行使。

#### 14.2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传递给对方的通知，须按本合同所列的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等联系方式进行。一方联系人、联系方式如有变动，应于发生变动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未及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变动方承担。

乙方发生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住所、经营范围、注册资本金或公司（企业）章程等工商登记事项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五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并附变更后的相关材料。

乙方发生承包、托管（接管）、股份制改造、减少注册资本金、重大投资、联营、合并、兼并、收购重组、分立、合资、（申请）停业整顿、申请解散、被撤销、（被）申请破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或重大资产转让、停产、歇业、被有权机关施以高额罚款、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无法正常履行职责、涉及重大法律纠纷、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或财务状况恶化，乙方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为本合同的履行提供甲方认可的担保（包括保证、抵押、质押或银行保函等方式），在乙方提供甲方认可的担保前，甲方有权暂停履行本合同项下的采购或支付义务。

#### 14.3 税收

合同双方均同意根据适用的税收法律法规各自缴纳其应承担的本合同或本合同项下的一切税收。甲方除依据本合同“支付条款”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支付相应款项外，无义务向乙方额外补偿或支付任何税款。如果依据税收法律法规，甲方应当为乙方代扣代缴任何税款，甲方有权在依据本合同支付相应款项前扣除应代扣的税款；如甲方按照税收法律法规已为乙方代缴了税款，但未能在支付本合同约定款项时扣除相应数额，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提供的代缴税收证明文件后立即全额偿付甲方已代缴的税款。

#### 14.4 不可抗力

由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如战争、暴动、~~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疫情、政府行为和禁令等事件），致使合同任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负有在合理时间内尽快通知合同对方和采取合理措施减少对方损失的义务。

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在履行前述义务后免除违约责任。但其合同义务不因此免除。经合同双方协商同意，合同履行时间可合理延长，延长时间相当于因事件发生受到影响的时间。

#### 14.5 权利义务的转让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出售、转让或转移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

#### 14.6 市场宣传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市场宣传中使用与甲方的合作案例，不得将建设银行作为业务合作伙伴进行宣传，不得使用建设银行的商标、标志语、徽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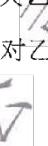
#### 14.7 合同的完整性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内容与合同正文不一致的，以合同正文约定为准。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如需变更本合同正文及附件内容的, 双方应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如果乙方在本合同谈判、招标阶段向甲方提供过任何加盖有公章或由授权代表签名亦或乙方上传到龙集采系统的任何正式书面承诺、保证或说明, 则该书面承诺、保证或说明材料中有关~~乙方~~义务、责任或承诺的内容, 均构成本合同项下乙方的义务, 对乙方具有同样法律约束力, 但甲方明确书面同意予以免除的除外。

#### 14.8 合同条款的可分割性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被司法机关或其它有权机关宣布为无效、非法或其它形式的不可执行, 本合同~~其它~~条款仍然有效, 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 14.9 合同使用文字及效力

除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约定外, 本合同项下所有文件、资料、工作说明书、产品说明书、手册、~~书信~~、电传、通知、电子邮件及其他书面文件若包含中文及其他语言文字的, 均应以中文或中文含义为准。

14.10 甲乙双方同意: 按照中国建设银行内部管理要求, 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代为签定本合同, 本合同项下甲方全部权利义务均归属于成都自贸试验区分行, 由其实际履行本合同。

###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 15.1 乙方的违约行为及责任

15.1.1 乙方交付的产品存在损坏或短缺, 或产品品牌、型号、配置性能、产品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乙方应当立即进行更换或补足,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在该部分产品进行更换或补足前, 甲方有权拒付相应合同价款。因乙方更换或补足产品造成逾



合同编号：SC220393/JG-C01

期交付的，甲方同时有权按照下款约定行使权利。

15.1.2 未按约定完成项目交付和实施验收工作的，乙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照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二乘以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乙方逾期拾日以上仍未交付产品、完成项目实施工作的，  
甲方可按违约责任追责，若乙方应偿付的违约金超过该项目履约保  
证金总额时，甲方有权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甲方因乙方逾期履行  
而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损失。

15.1.3 乙方在提供产品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测  
试、调试、集成、维护等）过程中，造成产品毁损的，乙方应根据  
甲方要求进行维修或更换产品，维修或更换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无法  
维修或更换的，由乙方按照产品原价负责赔偿；若乙方产品或乙  
方在提供产品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测试、调试、集  
成、维护等）过程中，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人的人身、财产损害  
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违反“承诺与保证”条款中任一约定的，应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

15.1.4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培训服务、售后服务或其他约  
定义务的，应按照甲方要求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和赔偿损  
失等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对于超过时限不履行义务的，  
乙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照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二乘以逾期天数向甲方  
支付违约金。对于其他违约情形的，乙方应就每一违约事件  
按照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  
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违约行为对甲方项目工作造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甲方同时有权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

15.1.5 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的，应当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日之内支付给甲方。

### 15.2 甲方的违约行为及责任

15.2.1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甲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照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二乘以逾期天数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2.1 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的，应当在乙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日之内支付给乙方。

### 第十七条 法律适用与争议的解决

17.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2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以下第 (一) 种方式解决：

(一)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并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7.3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 第十八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

18.1 本合同甲乙双方确认并同意：本合同以双方认可的数据电文方式签署；乙方在甲方龙集采采购平台中所使用的电子签名方式为符合双方约定的可靠的电子签名方式；乙方登入甲方龙集采采购平台的方式为双方认可的身份认证方式，凡通过该身份认证方式后的操作均视为乙方（或其授权代理人）所为，乙方承诺对由此产生



合同编号: SC220393/06-C01

的法律后果承担责任。

18.2 乙方同意并确认: 乙方通过龙集采采购平台与甲方达成采购事项的所有约定, 均以龙集采采购平台记录的数据、凭证、协议等为准。龙集采采购平台记录的数据、凭证、协议等均构成证明甲乙双方之间采购事项的真实、合法、有效的证据。

18.3 本合同经甲方加盖采购合同专用章(电子印章)、乙方加盖采购合同专用章(电子印章)/公章(电子印章)后生效。

18.4 本合同生效后, 未经双方共同协商并达成书面协议,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约定。

黄宗兰 2022-12-05  
甲方(电子印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乙方(电子印章):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三、项目经理个人能力

项目经理履历表

姓名	龚戈勇	性别	男	年龄	38	<u>学历</u>	研究生
在本单位职务	项目经理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通信与广播工程专业）		<u>移动通信工程管理类似经验（填写年限）</u>	14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电子信息工程			

注：

- (1) 提供身份证件、学历证明等原件扫描件，并提供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2) 项目经理的学历越高、移动通信工程施工管理经验越丰富，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评价。
- (3) 投标人可根据填报内容自行扩展此表。



## 身份证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书





##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证书





 <b>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b>	<p>姓名: 龚戈勇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6年01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通信与广电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5年09月20日 Approval Date _____</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u>龚戈勇</u></p> <p>管理号: 2015034440342014449908006497 File No.</p>
<p>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年09月03日 Issued on</p>	



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 社保缴交证明



2025 11175 727424090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龚戈勇			证件号码	43252219860122033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202401	-	202511		养老	工伤	失业				
截止			2025-11-17 17:41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月数	23个月	缓缴月数	23个月	实际缴费月数	23个月	缓缴月数	23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17 17:41



## 项目经理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验收时间为准）已完工的最具有代表性的以同等身份承担的 2 个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市)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年/月/日)	项目职务
1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深圳市	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608.721199	2024.6.30	项目经理
2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深圳市	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432.35022		项目经理

注：（1）提供合同扫描件（应包含工程名称、发包人名称、承包人名称、项目概括、合同金额、承包范围、合同签约时间等满足上述要求的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若未体现以上信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及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关键页（应包含工程名称、验收时间、验收结论等）扫描件。

（2）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无法判断竣工验收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中须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在该项业绩任职项目经理岗位证明（材料中的项目经理签字或盖章处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未能在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中提供的，可提供合同甲方证明。

（3）项目经理承担的同类工程业绩单个合同金额越大，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评价。



①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  
覆盖工程

合同扫描件

320210-2024-101043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DJ-XM036-2024-001

合同章  
3201000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1

54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二期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项目(G14301-0111宗地)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65960.44 平方米，可建设用地面积 36933.6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60188.00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84668.00 平方米，包括研发用房、厂房以及配套用房；不计容面积为 75520.00 平方米，包含地下车库（含人防）和架空层等。建筑类型主要有多层、高层、超高层。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园区内手机信号覆盖工程，包括信号覆盖设备采购及安装，手机信号接入（联通、移动、电信、铁塔、广电（天威））开通、质保等。包括但不限于信号覆盖所需的勘察、深化设计图纸、施工，确保各项成果符合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并取得运营商的认可，办理报批报建手续，验收及有关手续，并配合取得项目整体验收信号分项验收的相关文件，信源接入（联通、移动、电信、铁塔、广电（天威））开通及完成有关开通接入检测、质保等。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为准。投标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I.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深圳国际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_\_月\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GB51456-2023)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陆佰零捌万柒仟贰佰壹拾壹元玖角玖分 (¥ 6087211.99 元);

其中不含税: 5,584,598.16 元, 增值税: 502,613.83 元, 税率: 9%。

合同综合单价: \_\_\_\_元/m<sup>2</sup>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 (¥ \_\_\_\_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 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 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 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安全, 并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_\_\_\_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_\_\_\_\_ 签订之日起 \_\_\_\_\_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玖份, 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P37G8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 号投

地址: 南京市楠溪江东街 58 号

资大厦 7 楼 701

邮政编码: 518118

邮政编码: 210019

法定代表人: 黄刚勇

法定代表人: 朱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9668801

电话: 025-52868644

传真: \_\_\_\_\_ / \_\_\_\_\_

传真: 025-52868644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坪山大道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 755932265410601

账号: 4301016519100218411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1 词语定义

发包人和承包人另行约定的词语定义如下： /。

#### 1.2 合同文件

(6)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补充协议、补充条款、有关工程洽商、变更以及监理或建设管理单位发布的变更指令、工程签证、工程会议纪要及备忘录、图纸会审记录、深化设计图纸及审核记录等。

#### 1.8 书面形式

(2)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采用手写形式进行填写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指定的填写人的姓名： /，身份证号码： /。

### 2 合同文件

#### 2.4 法律、法规和规章

需要明示的法律、法规、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及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工程建设项自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保障措施的通知》、《深圳经济特区建筑节能条例》、《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严格落实建筑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制和永久性标牌制度的通知》、《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管理办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深圳市施工起重机械安全管理规定》、《深圳市建设局关于加强建筑工人安全教育推行“平安卡”管理制度的通知》、《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深圳经济特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建筑施工人员个人劳动保护用品使用管理暂行规定》、《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



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广东省住房和建设厅关于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动态管理的办法》、《关于我市建设项目实行质量主任、安全主任措施的通知》、《关于加强重大工程安全质量保障措施的通知》、《建筑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深圳市关于净、畅、宁工程的要求等国家及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所列法律、法规以现行最新版本为准。

承包人应保障发包人免于承担由于违反任何上述规定的各种罚款和责任。承包人在合同执行的有效期内应同时遵守执行发包人制定的与工程建设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办法，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施工质量管理方法》、《建设项目进度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以及其他管理制度和办法等。

## 2.5 标准、规范

(2) 技术标准、功能要求高于现行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约定：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施工必须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等的要求，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如设计另有规定，按设计规定执行，但不得低于现行更严格的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且不增加任何费用及工期索赔）。

(4) 用于本工程的标准、规范的提供方式：

- 由发包人在本合同签订后~~15~~天内向承包人提供~~4~~套标准、规范；
- 由承包人自备。

## 2.6 图纸和技术资料的提供

(1) 发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15~~天内向承包人提供~~4~~套完整的施工图和其它技术资料。

(4) 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在~~3~~天内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附具相关意见并在~~3~~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通知后在~~7~~天内作出决定。

## 2.8 补充图纸和资料

发包人应在工程施工前~~7~~日内向承包人提供~~2~~套该部分工程的补充施工图(含深化设计图纸)和其它技术资料。

## 2.10 竣工图



(1) 关于竣工图编制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 30 天内，按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的有关规定及项目所在地城建档案馆现行的工程档案归档目录要求及竣工图蓝图的编制要求和发包人的要求编制工程竣工档案（包括施工原始记录、照片等资料），向监理工程师提供完整竣工验收资料 8 套、竣工验收报告和相应的电子文件，并由承包人及时向有关部门备案。每延迟 1 天，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2 万元。监理工程师收到竣工验收资料后，应在 7 天内审核，若不符合要求，监理工程师可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7 天内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初步验收，并在 7 天内对工程质量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其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竣工验收由发包人主持，并成立竣工验收委员会组织竣工验收工作。竣工资料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竣工验收资料包括全部工程的竣工图纸（竣工图均为蓝图，由承包人完成）和竣工资料，以及经确认的深化设计图纸和技术资料。各类分包工程的竣工资料均由承包人负责编制、指导、审阅、汇总、整理、归档，按照项目所在地城建档案资料验收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并承担相关工作，承包人负责办理城建档案验收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和参加相关的会议、竣工资料的重新整理编制、提供服务等，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2.11 通知

(1) 承包人的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江东街 58 号 邮编：210019

(2) 发包人的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 号投资大厦 7 楼 701 邮编：518118

监理人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518009

## 2.13 交通运输

### (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1) 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

2) 承包人应自行收集场外交通设施的技术参数和具体条件，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的限制荷载行驶，执行有关道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场外交通设施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由承包人负责完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3) 承包人为保证场地周边正常的公共交通秩序而修建的社会便道及交通疏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4) 施工期间占用道路或规划道路时,承包人应当与当地交通、交管、城管部门、土地储备中心、海关边防等部门进行协调,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 (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原则~~上~~规划红线内为场内交通范围,规划红线外为场外交通范围。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1)场内道路由承包人自行完善至满足施工方案所需全部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通行的需要,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2) 由承包人自行负责提供满足包括但不限于交委、交警、环保、水务、城建、城管、国土、应急、消防、海关边防等部门要求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等,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3) 发包人不额外提供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除现状场内道路外,场内、场外道路和交通设施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4) 为保证正常的公共交通而修建的~~社会~~便道或便桥及交通疏解由承包人负责,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5) 场地现有路口承包人需使用或增设路口,由承包人办理相关手续,发包人配合应提供的资料,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6) 本项目如需进行夜间连续作业,需承包人自行协调相关政府部门办理相关的夜间施工许可及本项目相关的材料和机械夜间通行的报批手续,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7) 承包人材料堆场、车辆通行道路所需的结构性板梁的增设和布置费用,交通通行的临时结构构件的拆除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 (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费用和其他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2.15 BIM 实施应用



(1)BIM 实施范围

关于 BIM 实施内容的约定：无。

(2)BIM 实施内容和要求

关于深化设计、施工过程和竣工验收阶段 BIM 技术和管理应用要求的约定：无。

BIM 模型精细度的标准要求：无。

(3)BIM 成果的归档和移交

关于 BIM 成果交付标准的约定：无。

## 2.16 知识产权

(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所有权及著作权归发包人所有。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任何时候均不得将图纸和技术资料透露给第三方，或者允许、放任第三方复制、传播、使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除承包人存档需要的图纸及资料外，应将其他全部图纸退还发包人。与本工程有关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成果、文件、图纸、照片、模型及其对应的知识产权的拥有权属于发包人，除用于本工程或获得发包人授权或允许外，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除署名权以外，其它版权归发包人所有。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使用上述文件申报奖项或者公开推广宣传在内的所有用途。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 3 发包人

###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赵军。



### 3.4 发包人的工作

(1)发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②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用水、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发包人已将施工所需用水接驳点提供给本工程EPC总承包人(下称“总承包人”),总承包人负责提供施工所需用水接驳口,由承包人自行负责从接驳口接出水表、阀门及管道设备等,并承担一切费用;现场发生的施工及生活等一切用水费用及支付方式由承包人自行与总承包人协商解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如现有施工用水指标无法满足施工要求,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

③施工场地内所需雨污水接驳地点:发包人已将施工所需雨污水接驳点提供给总承包人,总承包人负责提供施工所需雨污水接驳口,由承包人自行负责从接驳口接出管道设备等,并承担一切费用,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承包人如建设食堂,其自行负责与水务环保部门沟通,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④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电的接驳地点:发包人已将施工所需用电网接驳点提供给总承包人,总承包人负责提供施工所需用电接驳口,由承包人自行负责从接驳口接出电表、电箱及电缆设备等,并承担一切费用;现场发生的施工及生活等一切用电费用及支付方式由承包人自行与总承包人协商解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承包人自行考虑备用的发电机组设备,以保证偶然停电或总承包人未能及时提供接驳口情况下施工能正常进行(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如因施工高峰期或者抢工中,临时施工用电容量不够,则增容由承包方自行解决。

⑤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通讯的接驳地点:承包人需与电信部门自行协商解决现场施工、发包人及相关服务单位的现场固定通讯问题,相关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⑥发包人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由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⑦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和要求: /

### 3.5 发包人委托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1)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对工程设计文件、图纸及技术要求等工程资料作出全面检查核实(图纸尺寸不能用比例尺量度),并对核实后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重视并参与各专业图纸会审,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须立即通知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并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如因未及时提出疑问,因此造



成的设计变更、工程拆改、工程量增加、工期延误等影响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 承包人应及时向发包人提供更新现行有效的标准和规范。

(3) 由承包人负责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办理或配合办理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所必须的行政许可手续及其他手续，以达到本工程能够合法开工的目的，该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全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的施工许可证以及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夜间施工、环保许可、占地许可等特殊作业的有关批件，并保证上述批件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持续有效；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申请雨、污水市政接驳井，办理项目的排水报装和相关许可证；向水务集团办理施工现场用水增容；向水务集团申请办理供现场办公区使用的给水接驳申报手续及接驳施工；向供电局申请办理临时用电增容。

(4) 配合办理消防工程报建报验手续，如有需要须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出具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明文件。

(5) 承包人应与市政设施管理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供电、供水、排水、燃气、通信、绿化、道路等）协调办理施工与市政设施安全管理及保护的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6) 负责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水务、环保、城管、交警、交委、质安站、安检站、建设局等政府部门的执法检查及专家评审，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 如现有施工用水指标无法满足施工要求，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8) 在开工前，由监理工程师将水准点、坐标控制点移交承包人，并进行现场交验。而图上所示的所有坐标及标高由承包人自行检定。承包人核实所有尺寸、地面标高及有关坐标的同时，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有关地面标高、坐标等的详细情况。一旦承包人接受了上述控制网点和高程点，则被认为已对其准确性作了充分的检验和确认，并承担任何可能由于测量、放线的误差而导致的损害和损失。水准点、座标控制点交验完毕，即由承包人负责保护，此后由于破坏或失准带来的重新测量、放点费用及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9)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到施工场地范围内及周边区域材料摆放的防雨、防潮、防水淹、防变形等事宜，采取相应的措施，确保在施工过程中设备、材料、已完工程不被水淹没、浸泡或受潮。

(10) 施工期间占用道路时，承包人应当与当地交通、交管、城管部门进行协调，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11) 负责室外给排水管网与市政管网接口的清理、疏通、接口，办理与市政管网的接口手续、排水许可证、通水执行单等。

(12) 办理工程保险。

(13) 投标报价价款已包括合同范围内工程因施工工艺需承包人进行深化设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含设计费、工程费用由承包方承担，如优化设计，工程量减少，节约成本，则工程量按实结算。

(14) 承包人负责办理红线外施工场地用（占）地申请并支付租金等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占用绿化用地、市政道路的申请及恢复，以及因工程需要在红线外租用相关场地用作办公、宿舍、制作加工、设备材料转运等的费用。如发包人已办理完成相关场地租赁，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5) 承包人因施工需要而临时占用市政道路和绿化带、安装临时给排水设施、临时用电设施、安装施工现场视频监控（达到市住建局及其他相关部门要求）、与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中断道路、爆破作业、泥浆及污水排放、夜间施工等特殊作业的有关批文由承包人办理，发包人给予配合，因办理此等批文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但政府部门对上述特殊作业的收费标准由发包人支付的，发包人据实向相关政府或公用事业部门缴纳，或发包人授权承包人代为支付，相应费用在进度款中扣除。

(16) 其他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事宜及相关工作。

特别说明：

(1) 承包人办理上述事项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并具体对外支付，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结算时不予调整。

(2) 承包人办理上述事项所需的工期，均已包含在合同工期内。

(3) 承包人未能完成上述工作；或明示、暗示拒绝完成上述工作；或拖延完成上述工作，无需承包人确认，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相关费用根据发包人与第三方签订的合同价款在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承包人还应承担违约责任，如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当予以赔偿，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同时，承包人还应按发包人另外安排其他承包人完成的工作的合同价的 2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4 承包人

##### 4.2 承包人的工作



(1) 承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③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费用承担方式为：/；

⑧承包人应在信号覆盖专项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前向发包人提交 5 套竣工资料。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1、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组成员，必须与其投标文件中所列的项目组成员一致。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常驻工地（任何项目组成员驻现场时间每星期不少于五天，且每天必须有项目组成员驻现场），对工程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的施工管理工作。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若项目组成员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担任，承包人须书面说明原因，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才能更换，更换后的项目组成员不得低于原项目组成员的资质和相应资历。

2、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含应急预案）和进度计划（必须包含用工程计划管理软件 Project 编制的进度计划电子版本文件）给发包人和监理人。承包人按评审意见修改施工方案后提交按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核，经其同意后方可执行。若发包人和监理人为满足本工程需要而对施工组织设计（含各施工专项方案和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和进度计划进行优化并采取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内；若承包人有异议拒不执行，则发包人按承包人违约处理并有权解除本合同，另行选择承包人。

3、为确保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提高工作效率，发包人依据有关规范、流程和承包人的施工组织方案对承包人的管理工作制定相应的考评办法和规定，并定期对承包人进行考核。

4、承包人不得拖欠、克扣本工程劳动者工资。如果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拖欠、克扣本工程劳动者工资，造成发包人垫付劳动者工资，则发包人有权选择下列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得到补偿：a、承包人直接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b、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次，直接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c、直接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并且，自前述情形发生之后，对于承包人或其分包人应付劳动者的任何款项，发包人有权从应付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直接支付劳动者。本工程劳动者身份由监理人确认。如发生承包人欠薪的劳动者发生讨薪事件的，无论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是否实际欠付劳动者款项，发包人有权按照劳动者主张的金额向其发放款项，相应的款项发包人有权按选择该条所述任一种方式得到补偿。

5、干扰与协调：承包人应当清楚地预计到施工期间对外界可能产生的干扰，并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干扰，且应当积极主动与外界进行协调，并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



由此引起的责任:

6、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0 天内承包人按照发包人的要求组织施工机械及相关施工人员进场。

7、广告限制：工地现场的广告设置权属于发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允许，承包人不得设置任何广告，包括但不限于在工地围墙、护栏等上发布广告、悬挂横幅、竖幅等。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拆除、消除一切广告，不论是否由承包人设置。发布有关本工程的任何宣传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新闻公报等）均须先提交发包人批准，否则，不得对外发布。

8、完工：本工程须在合同要求的工期内完成，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承包人在投标时已充分考虑这些因素，除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情形以及政府明令要求停工外，合同工期不会因包括承包人在内的施工企业放假惯例或恶劣天气等理由而得到顺延。承包人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本工程是非常重要的合同条件，若监理人或发包人发现本工程已不可能在规定的节点工期和工程总工期内完工，监理人可随时发出指令，要求承包人采取一切赶工措施确保本工程能如期完成，承包人必须执行指令。此等指令并不能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发生的赶工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会给予任何补偿，且承包人不得因采取赶工措施而降低工程质量标准。

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应被理解为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的时间，即便承包人在投标时就工期自行考虑了各种因素，由此可能所需的加班费用以及增加的人工、材料、机械、及其他赶工所需的费用均被认为在报价中通盘考虑，发包人无须为承包人的员工加班和赶工支付任何费用。但承包人不得违反劳动合同法及其配套规定组织施工。同时，本合同价款内亦包括承包人施工期间的所有额外工作及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a) 工程进度受干扰所引起的不便及导致的损失及费用。

(b) 为符合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政府的要求所需的拆卸及重新架设脚手架、围墙、围板、屏网、临时仓库、工地办公室、出入口通道、临时支撑等工程。

(c) 因建筑物分期交付使用所需的额外清洁费用。

(d) 对任何已交付使用的建筑物提供、架设及维持临时保护围墙、围板、屏网等，并在监理人指示下或在不需要时拆除。

(e) 增加任何临时及额外设施，并在监理人指示下或在不需要时拆除。

(f) 提供一切临时措施，以保障已完成的前一期工程在后期工程施工期间同时能安全地使用。

(g) 因发包人使用部分工程而导致任何损失及费用，不论是否可预见或不可预见的。



9、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负责对图纸及技术要求作出全面检查（图纸尺寸应以图纸上标明的为准，不能用比例尺量度），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须立即书面通知监理人。若本工程的任何项目因承包人对此等矛盾、不一致的地方没有向监理人及时要求澄清而错误地建造，则在监理人要求时，承包人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而工期亦不会因此延长。

10、监理人对合同、图纸或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内的矛盾、不一致的地方发出指令作出澄清不被视为工程变更指令，而承包人也不会因此获得工期延长及费用补偿。

11、施工场地在红线外施工的，需获得发包人及政府的许可和批准。承包人应当充分考虑施工重型车辆荷载，确保施工道路硬化质量。因施工道路塌陷造成事故的，全部责任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红线内外与本工程范围有关的临时设施、临时道路、临时占用城市绿地、临时水电管线的维修及承担拆除费用（包括经发包人同意第三方使用的临时道路的维护）；承包人负责并承担施工组织中包括的所有施工措施发生的费用（如材料、设备、构件等的二次搬运、吊装、建筑垃圾、障碍物排除等）。

12、对人身和财产的损伤和发包人的保障：

(a) 承包人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的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发包人免负该等责任，除非有关伤亡是发包人或其应负责的人士所引致的。

(b) 承包人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财产损坏的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发包人免负该等责任，除非有关损坏是发包人或其应负责的人士所引致的。

(c) 承包人须对其雇员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发包人对任何雇员的意外或伤亡，不论该人是受雇于承包人或其分包单位，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费用和支出。

13、严格按《广东省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暂行办法》、《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及发包人有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实行施工人员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如因承包人未严格按照上述通知执行而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发包人可直接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此部分费用，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龚戈勇，资格证书号：苏 1442016201636195



(3)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 万元，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次。

####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1)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 / 次。

以下三种情形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次：

- ①因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 ②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
- ③发包人认为不称职但未造成严重后果，发包人要求更换的。

除以上三种情形外其他原因（含主动辞职或调离原工作单位的；因管理原因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承包人认为该项目经理不称职需要更换的；无能力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造成严重后果，发包人要求更换的等）导致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的，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 20 万元/次的违约金。

承包人拒不缴纳违约金的，发包人从当期应支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2)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1)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 20 万元/次的违约金；承包人拒不缴纳违约金的，发包人从当期应支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3)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更换后的人员必须为承包人职工，且从业资格不得低于中标条件”。

#### 4.6 施工管理人员

(2)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造价员、材料员、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资料员等。

(3)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书面请假报总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现场负责人同意后离开

(5)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人次；



- ②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万元 / 人次；
- ③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万元 / 人次；
- ④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万元 / 人次；
- ⑤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万元 / 人次；
- (6)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万元/人次，其中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支付违约金 20万元/人次。

## 5 监理人

### 5.1 监理人的通知

监理人名称：\_\_\_\_\_ / \_\_\_\_\_;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 / \_\_\_\_\_，资格证书号：\_\_\_\_\_ / \_\_\_\_\_;

### 5.3 监理人权力的限制

(1)⑧监理人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详见监理合同。

## 6 转让、分包

### 6.1 转让

如承包人有转让行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万元/次。

### 6.2 分包

(2)承包人不得分包的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范围包括：∠。

(3)如出现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审查和发包人同意的分包行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万元/次。

(4)如出现分包人将分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再分包的行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万元/次。

(5)如承包人有将其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肢解分包的行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万元/次。



## 竣工验收报告

### 十 工程验收证书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军
项目名称	深圳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 4-6 栋（无线室内覆盖系统）		
单项工程名称	深圳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 4-6 栋(无线室内覆盖系统)	建设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金晖路与坪山大道交叉口西北 120 米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投资	152556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覆盖面积 240356.82 m <sup>2</sup>
设计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30 日
档案评定		验收日期	2024 年 7 月 26 日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定(根据不同专业付验意见及质量评定)

工程施工按设计要求，经验收测试各项技术指标符合部颁验收规范。

工程项目总体评价：

优秀 ( ) 良好 ( ) 合格 (✓) 不合格 ( )

验收人员签字

单位	姓名	单位	姓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文军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沙伟山		
	赵军		

说明：评定施工质量等级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等。



②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合同扫描件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DJ-XM054-2025-008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5年版

赵成海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项目(644301-0111宗地)规划总用地面积为 65960.44 平方米, 可建设用地面积 36933.68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 260188.00 平方米;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84668.00 平方米, 包括研发用房、厂房以及配套用房; 不计容面积为 75520.00 平方米, 包含地下车库(含人防)和架空层等。建筑类型主要有多层、高层、超高层。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期地上楼内空间增加三网手机信号覆盖工程, 包括信号覆盖设备采购及安装, 手机信号接入(联通、移动、电信、铁塔、广电(天威))开通、质保等。包括但不限于信号覆盖所需的勘察、深化设计图纸、施工, 确保各项成果符合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并取得运营商的认可, 办理报批报建手续, 验收及有关手续, 并配合取得项目整体验收信号分项验收的相关文件, 信源接入(联通、移动、电信、铁塔、广电(天威))开通及完成有关开通接入检测、质保等。实现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一期手机信号全覆盖, 同时还要确保信号稳定好用。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 长: / 米 宽: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 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 米 宽: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 米 宽: / 米 高: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无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 7月 3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 9月 9日;

实际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4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定要求, 质量标准为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贰万叁仟伍佰零贰元贰角(¥4,323,502.20元), 不含增值税金额为 3966515.78 元, 增值税金额为 356986.4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5)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投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前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共同作为本项目履行的依据。若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的约定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抵触之处的, 以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的除外)为准; 若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优



于本项目招标文件，则以投标文件为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8月11日

订立地点：坪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玖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P37G8T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4044号投资

大厦7楼701

邮政编码：518118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地址：南京市楠溪江东街58号

邮政编码：210019



法定代表人: 黄刚勇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9668801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坪山大道支行  
账号: 755932265410601

法定代表人: 朱强  
委托代理人: 李立  
电话: 025-52868644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 4301016519100218411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



##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 1 词语定义

发包人和承包人另行约定的词语定义如下：/

#### 1.2 合同文件

(6)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补充协议、补充条款、有关工程洽商、变更以及监理或建设管理单位发布的变更指令、工程签证、工程会议纪要及备忘录、图纸会审记录、深化设计图纸及审核记录等。

#### 1.8 书面形式

(2)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采用手写形式进行填写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指定的填写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

### 2 合同文件

#### 2.4 法律、法规和规章

需要明示的法律、法规、规章：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及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重大工程安全质量保障措施的通知》、《深圳经济特区建筑节能条例》、《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严格落实建筑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制和永久性标牌制度的通知》、《深圳市建设工程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管理办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深圳市施工起重机械安全管理规定》、《深圳市建设局关于加强建筑工人安全教育推行“平安卡”管理制度的通知》、《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深圳经济特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建筑施工人员个人劳动保护用品使用管理暂行规定》、《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设



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广东省住房和建设厅关于建筑工程安全生产动态管理的办法》、  
《关于我市建设项目实行质量主任、安全主任措施的通知》、《关于加强重大工程安全质量保障措施的通知》、《建筑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深圳市关于净、畅、宁工  
程的要求等国家及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所列法律、法规以现行最新  
版本为准。

承包人应保障发包人免于承担由于违反任何上述规定的各种罚款和责任。承包人在  
合同执行的有效期内应同时遵守执行发包人制定的与工程建设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办法，  
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施工质量管理方法》、《建设项目进度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安  
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以及其他管理制度和办法等。

## 2.5 标准、规范

(2) 技术标准、功能要求高于现行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约定：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施工必须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省、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等的要求，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如设计另有规定，按设计规定执行，但不得低于现行更严格的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承包人须无条件接受，且不增加任何费用及工期索赔）。

(4) 用于本工程的标准、规范的提供方式：

- 〔由发包人在本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向承包人提供 4 套标准、规范；  
■由承包人自备。

## 2.6 图纸和技术资料的提供

(1) 发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向承包人提供 4 套完整的施工图和其它技术  
资料。

(4) 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在 3 天内通知监理  
人。监理人应附具相关意见并在 3 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通知  
后在 7 天内作出决定。

## 2.8 补充图纸和资料

发包人应在工程施工前 7 日内向承包人提供 2 套该部分工程的补充施工图(含深  
化设计图纸)和其它技术资料。

## 2.10 竣工图



(1) 关于竣工图编制的约定: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 30 天内, 按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的有关规定及项目所在地城建档案馆现行的工程档案归档目录要求及竣工图蓝图的编制要求和发包人的要求编制工程竣工档案(包括施工原始记录、照片等资料), 向监理工程师提供完整竣工验收资料 8 套、竣工验收报告和相应的电子文件, 并由承包人及时向有关部门备案。每延迟 1 天, 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2 万元。监理工程师收到竣工验收资料后, 应在 7 天内审核, 若不符合要求, 监理工程师可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7 天内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初步验收, 并在 7 天内对工程质量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 并承担由其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竣工验收由发包人主持, 并成立竣工验收委员会组织竣工验收工作。竣工资料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竣工验收资料包括全部工程的竣工图纸(竣工图均为蓝图, 由承包人完成)和竣工资料, 以及经确认的深化设计图纸和技术资料。各类分包工程的竣工资料均由承包人负责编制、指导、审阅、汇总、整理、归档, 按照项目所在地城建档案资料验收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并承担相关工作, 承包人负责办理城建档案验收手续, 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和参加相关的会议、竣工资料的重新整理编制、提供服务等, 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2.11 通知

(1) 承包人的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江东街 58 号 邮编: 210019

(2) 发包人的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4044 号投资大厦 邮编: 518118

监理人的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28D

邮编: 518009

## 2.13 交通运输

### (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1) 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 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 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

2) 承包人应自行收集场外交通设施的技术参数和具体条件, 遵守有关交通法规, 严格按照道路的限制荷载行驶, 执行有关道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 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场外交通设施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 由承包人负责完善, 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由承包人承担, 结算时不予调整。



3) 承包人为保证场地周边正常的公共交通秩序而修建的社会便道及交通疏解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4) 施工期间占用道路或规划道路时,承包人应当与当地交通、交管、城管部门、土地储备中心、海关边防等部门进行协调,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 (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原则上规划红线内为场内交通范围,规划红线外为场外交通范围。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1) 场内道路由承包人自行完善至满足施工方案所需全部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通行的需要,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2) 由承包人自行负责提供满足包括但不限于交委、交警、环保、水务、城建、城管、国土、应急、消防、海关边防等部门要求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等,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3) 发包人不额外提供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除现状场内道路外,场内、场外道路和交通设施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4) 为保证正常的公共交通而修建的社会便道或便桥及交通疏解由承包人负责,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5) 场地现有路口承包人需使用或增设路口,由承包人办理相关手续,发包人配合应提供的资料,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6) 本项目如需进行夜间连续作业,需承包人自行协调相关部门办理相关的夜间施工许可及本项目相关的材料和机械夜间通行的报批手续,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7) 承包人材料堆场、车辆通行道路所需的结构性板梁的增设和布置费用,交通通行的临时结构构件的拆除费用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 (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费用和其他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2.15 BIM 实施应用

##### (1) BIM 实施范围

关于 BIM 实施内容的约定: /



(2)BIM 实施内容和要求

关于深化设计、施工过程和竣工验收阶段 BIM 技术和管理应用要求的约定：／

(3)BIM 成果的归档和移交

关于 BIM 成果交付标准的约定：／

2.16 知识产权

(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所有权及著作权归发包人所有。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任何时候均不得将图纸和技术资料透露给第三方，或者允许、放任第三方复制、传播、使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除承包人存档需要的图纸及资料外，应将其他全部图纸退还发包人。与本工程有关的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成果、文件、图纸、照片、模型及其对应的知识产权的拥有权属于发包人，除用于本工程或获得发包人授权或允许外，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除署名权以外，其它版权归发包人所有。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使用上述文件申报奖项或者公开推广宣传在内的所有用途。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承包人承担，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3 发包人

3.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的姓名：赵军。

3.4 发包人的工作

(1)发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2)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用水、用电、通讯的接驳地点：(a)发包人已将施工所需用水接驳点提供给本工程 EPC 总承包人(下称“总承包人”)，总承包人负责提供施工所需用水接驳口，由承包人自行负责从接驳口接出水表、阀门及管道设备等，并承担一切费用；



现场发生的施工及生活等一切用水费用及支付方式由承包人自行与总承包人协商解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如现有施工用水指标无法满足施工要求，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

(b) 施工场地内所需雨污水接驳地点：发包人已将施工所需雨污水接驳点提供给总承包人，总承包人负责提供施工所需雨污水接驳口，由承包人自行负责从接驳口接出管道设备等，并承担一切费用，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承包人如建设食堂，其自行负责与水务环保部门沟通，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c)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电的接驳地点：发包人已将施工所需电接驳点提供给总承包人，总承包人负责提供施工所需用电接驳口，由承包人自行负责从接驳口接出电表、电箱及电缆设备等，并承担一切费用；现场发生的施工及生活等一切用电费用及支付方式由承包人自行与总承包人协商解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承包人自行考虑备用的发电机组设备，以保证偶然停电或总承包人未能及时提供接驳口情况下施工能正常进行（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如因施工高峰期或者抢工中，临时施工用电容量不够，则增容由承包方自行解决。

(d) 施工场地内施工所需通讯的接驳地点：承包人需与电信部门自行协商解决现场施工、发包人及相关服务单位的现场固定通讯问题，相关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⑦发包人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由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⑨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和要求：/

### 3.5 发包人委托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1) 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对工程设计文件、图纸及技术要求等工程资料作出全面检查核实（图纸尺寸不能用比例尺量度），并对核实后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重视并参与各专业图纸会审，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须立即通知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并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如因未及时提出疑问，因此造成的设计变更、工程拆改、工程量增加、工期延误等影响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并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 承包人应及时向发包人提供更新现行有效的标准和规范。

(3) 由承包人负责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办理或配合办理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所必须的行政许可手续及其他手续，以达到本工程能够合法开工的目的，该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



全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的施工许可证以及停水、停电、中断道路交通、爆破作业、夜间施工、环保许可、占地许可等特殊作业的有关批件，并保证上述批件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持续有效；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申请雨、污水市政接驳井，办理项目的排水报装和相关许可证；向水务集团办理施工现场用水增容；向水务集团申请办理供现场办公区使用的给水接驳申报手续及接驳施工；向供电局申请办理临时用电增容。

(4) 配合办理消防工程报建报验手续，如有需要须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出具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明文件。

(5) 承包人应与市政设施管理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供电、供水、排水、燃气、通信、绿化、道路等）协调办理施工与市政设施安全管理及保护的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6) 负责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消防、水务、环保、城管、交警、交委、质安站、安检站、建设局等政府部门的执法检查及专家评审，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 如现有施工用水指标无法满足施工要求，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8) 在开工前，由监理工程师将水准点、坐标控制点移交承包人，并进行现场交验。而图上所示的所有坐标及标高由承包人自行检定。承包人核实所有尺寸、地面标高及有关坐标的同时，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有关地面标高、坐标等的详细情况。一旦承包人接受了上述控制网点和高程点，则被认为已对其准确性作了充分的检验和确认，并承担任何可能由于测量、放线的误差而导致的损害和损失。水准点、座标控制点交验完毕，即由承包人负责保护，此后由于破坏或失准带来的重新测量、放点费用及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9)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到施工场地范围内及周边区域材料摆放的防雨、防潮、防水淹、防变形等事宜，采取相应的措施，确保在施工过程中设备、材料、已完工程不被水淹没、浸泡或受潮。

(10) 施工期间占用道路时，承包人应当与当地交通、交管、城管部门进行协调，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11) 负责室外给排水管网与市政管网接口的清理、疏通、接口，办理与市政管网的接口手续、排水许可证、通水执行单等。

(12) 办理工程保险。

(13) 投标报价价款已包括合同范围内工程因施工工艺需承包人进行深化设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含设计费、工程费用由承包方承担，如优化设计，工程量减少，节约成本，



则工程量按实结算。

(14) 承包人负责办理红线外施工场地用(占)地申请并支付租金等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占用绿化用地、市政道路的申请及恢复,以及因工程需要在红线外租用相关场地用作办公、宿舍、制作加工、设备材料转运等的费用。如发包人已办理完成相关场地租赁,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5) 承包人因施工需要而临时占用市政道路和绿化带、安装临时给排水设施、临时用电设施、安装施工现场视频监控(达到市住建局及其他相关部门要求)、与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中断道路、爆破作业、泥浆及污水排放、夜间施工等特殊作业的有关批文由承包人办理,发包人给予配合,因办理此等批文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但政府部门对上述特殊作业的收费标准由发包人支付的,发包人据实向相关政府或公用事业部门缴纳,或发包人授权承包人代为支付,相应费用在进度款中扣除。

(16) 其他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事宜及相关工作。

特别说明:

(1) 承包人办理上述事项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并具体对外支付,发包人不另行额外支付,结算时不予调整。

(2) 承包人办理上述事项所需的工期,均已包含在合同工期中。

(3) 承包人未能完成上述工作;或明示、暗示拒绝完成上述工作;或拖延完成上述工作,无需承包人确认,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相关费用根据发包人与第三方签订的合同价款在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减。承包人还应承担违约责任,如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还应当予以赔偿,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的工程款中直接扣减。同时,承包人还应按发包人另外安排其他承包人完成的工作的合同价的2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 4 承包人

### 4.2 承包人的工作

(1) 承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③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费用承担方式为:/。

④承包人应在信号覆盖专项验收合格后28天内向发包人提交5套竣工资料。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1、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组成员,必须与其投标文件中所列的项目组成员一致。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常驻工地(任何项目组成员驻现场时间每星



期不少于五天，且每天必须有项目组成员驻现场），对工程施工全过程、全方位的施工管理工作。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若项目组成员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担任，承包人须书面说明原因，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才能更换，更换后的项目组成员不得低于原项目组成员的资质和相应资历。

2、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含应急预案）和进度计划（必须包含用工程计划管理软件 Project 编制的进度计划电子版本文件）给发包人和监理人。承包人按评审意见修改施工方案后提交按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核，经其同意后方可执行。若发包人和监理人为满足本工程需要而对施工组织设计（含各施工专项方案和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和进度计划进行优化并采取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内；若承包人有异议拒不执行，则发包人按承包人违约处理并有权解除本合同，另行选择承包人。

3、为确保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提高工作效率，发包人依据有关规范、流程和承包人的施工组织方案对承包人的管理工作制定相应的考评办法和规定，并定期对承包人进行考核。

4、承包人不得拖欠、克扣本工程劳动者工资。如果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拖欠、克扣本工程劳动者工资，造成发包人垫付劳动者工资，则发包人有权选择下列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得到补偿：a、承包人直接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b、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次，直接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c、直接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并且，自前述情形发生之后，对于承包人或其分包人应付劳动者的任何款项，发包人有权从应付承包人的款项中扣除，直接支付劳动者。本工程劳动者身份由监理人确认。如发生承包人下辖的劳动者发生讨薪事件的，无论承包人或其分包人是否实际欠付劳动者款项，发包人有权按照劳动者主张的金额向其发放款项，相应的款项发包人有权按选择该条所述任一种方式得到补偿。

5、干扰与协调：承包人应当清楚地预计到施工期间对外界可能产生的干扰，并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干扰，且应当积极主动与外界进行协调，并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

6、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0 天内承包人按照发包人的要求组织施工机械及相关施工人员进场。

7、广告限制：工地现场的广告设置权属于发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允许，承包人不得设置任何广告，包括但不限于在工地围墙、护栏等上发布广告、悬挂横幅、竖幅等。发包人



人可要求承包人拆除、消除一切广告，不论是否由承包人设置。发布有关本工程的任何宣传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新闻公报等）均须先提交发包人批准，否则，不得对外发布。

8、完工：本工程须在合同要求的工期内完成，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承包人在投标时已充分考虑这些因素，除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情形以及政府明令要求停工外，合同工期不会因包括承包人在内的施工企业放假惯例或恶劣天气等理由而得到顺延。承包人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本工程是非常重要的合同条件，若监理人或发包人发现本工程已不可能在规定的节点工期和工程总工期内完工，监理人可随时发出指令，要求承包人采取一切赶工措施确保本工程能如期完成，承包人必须执行指令。此等指令并不能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发生的赶工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会给予任何补偿，且承包人不得因采取赶工措施而降低工程质量标准。

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应被理解为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的时间，即便承包人在投标时就工期自行考虑了各种因素，由此可能所需的加班费用以及增加的人工、材料、机械、及其他赶工所需的费用均被认为在报价中通盘考虑，发包人无须为承包人的员工加班和赶工支付任何费用。但承包人不得违反劳动合同法及其配套规定组织施工。同时，本合同价款内亦包括承包人施工期间的所有额外工作及费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 (a) 工程进度受干扰所引起的不便及导致的损失及费用。
- (b) 为符合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政府的要求所需的拆卸及重新架设脚手架、围墙、围板、屏网、临时仓库、工地办公室、出入口通道、临时支撑等工程。
- (c) 因建筑物分期交付使用所需的额外清洁费用。
- (d) 对任何已交付使用的建筑物提供、架设及维持临时保护围墙、围板、屏网等，并在监理人指示下或在不需要时拆除。
- (e) 增加任何临时及额外设施，并在监理人指示下或在不需要时拆除。
- (f) 提供一切临时措施，以保障已完成的前一期工程在后期工程施工期间同时能安全地使用。
- (g) 因发包人使用部分工程而导致任何损失及费用，不论是否可预见或不可预见的。

9、承包人须自发、积极地负责对图纸及技术要求作出全面检查（图纸尺寸应以图纸上标明的为准，不能用比例尺量度），任何矛盾、不一致的地方须立即书面通知监理人。若本工程的任何项目因承包人对此等矛盾、不一致的地方没有向监理人及时要求澄清而错误地建造，则在监理人要求时，承包人须自费予以拆除及重建，而工期亦不会因此延长。

10、监理人对合同、图纸或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内的矛盾、不一致的地方发出指令作



出澄清不被视为工程变更指令，而承包人也不会因此获得工期延长及费用补偿。

11、施工场地在红线外施工的，需获得发包人及政府的许可和批准。承包人应当充分考虑施工重型车辆荷载，确保施工道路硬化质量。因施工道路塌陷造成事故的，全部责任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红线内外与本工程范围有关的临时设施、临时道路、临时占用城市绿地、临时水电管线的维修及承担拆除费用（包括经发包人同意第三方使用的临时道路的维护）；承包人负责并承担施工组织中包括的所有施工措施发生的费用（如材料、设备、构件等的二次搬运、吊装、建筑垃圾、障碍物排除等）。

12、对人身和财产的损伤和发包人的保障：

(a) 承包人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的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发包人免负该等责任，除非有关伤亡是发包人或其应负责的人士所引致的。

(b) 承包人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财产损坏的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发包人免负该等责任，除非有关损坏是发包人或其应负责的人士所引致的。

(c) 承包人须对其雇员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发包人对任何雇员的意外或伤亡，不论该人是受雇于承包人或其分包单位，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费用和支出。

13、严格按《广东省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暂行办法》、《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及发包人有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实行施工人员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如因承包人未严格按照上述通知执行而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发包人可直接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此部分费用，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龚戈勇，资格证书号：苏 1442016201636195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0 万元，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次。

####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1) 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 / 次。



以下三种情形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次：

- ①因涉嫌犯罪被羁押或判刑的；
- ②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
- ③发包人认为不称职但未造成严重后果，发包人要求更换的。

除以上三种情形外其他原因（含主动辞职或调离原工作单位的；因管理原因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承包人认为该项目经理不称职需要更换的；无能力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造成严重后果，发包人要求更换的等）导致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的，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 20 万元/次的违约金。

承包人拒不缴纳违约金的，发包人从当期应支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1)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发包人向承包人收取 20 万元/次的违约金；承包人拒不缴纳违约金的，发包人从当期应支付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3) 监理人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更换后的人员必须为承包人职工，且从业资格不得低于中标条件。

#### 4.6 施工管理人员

(2) 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造价工程师、材料员、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资料员等。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书面请假报总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现场负责人同意后离开。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人次；

②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人次；

③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人次；

④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人次；

⑤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



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人次;

(6)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 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人次, 其中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人次。

## 5 监理人

### 5.1 监理人的通知

监理人名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谢士德, 资格证书号: 44003730;

### 5.3 监理人权力的限制

(1)⑧监理人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详见监理合同。

## 6 转让、分包

### 6.1 转让

如承包人有转让行为, 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次。

### 6.2 分包

(2)承包人不得分包的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范围包括: /。

(3)如出现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审查和发包人同意的分包行为,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次。

(4)如出现分包人将分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再分包的行为,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次。

(5)如承包人有将其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肢解分包的行为, 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次。

增加: 承包人因违反约定转包或分包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后, 还应承担恢复原状、赔偿损失的责任, 支付违约金并不意味着履约义务的消失, 承包人仍应按原合同履行义务。

### 6.3 分包人的确定

(1)分包人应符合的条件: 分包人应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满足所分包相对应的资质, 承包人及分包人就其分包工作内容对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承包人选择的分包人资质不够或社会信誉较差或存在转让现象的, 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重新选择分包人, 由承包人



## 竣工验收报告

### 十 工程验收证书

项目编号	2018-440300-70-03-50421902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滨
项目名称	深圳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设计方案(室内信号覆盖)		
单项工程名称	深圳坪山新能源汽车产业园无线通信基础设施设计方案(室内信号覆盖)	建设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投资	118231.966101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覆盖面积 19.5 万 m <sup>2</sup>
设计单位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13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20 日
档案评定		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26 日

验收意见及施工质量评定(根据不同专业付验收意见及质量评定)

工程施工按设计要求, 经验收测试各项技术指标符合部颁验收规范。

工程项目总体评价: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验收人员签字

单位	姓名	单位	姓名
中通服	黎戈勇		
中行	杨林		
产投	赵海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说明: 评定施工质量等级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等。



## 四、人员配置

### 4.1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类似项目经验(年)	备注
1	项目总负责人	张巍	本科/计算机通信	高级工程师 /电子信息 工程	PMP	24	
2	项目经理	龚戈勇	硕士研究生/通信与信息系统	高级工程师 /电子信息 工程	一级建造师 (通信与广 电工程) 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书 (B 证)	14	
3	生产经理	陈乔	本科/电子信息 工程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	一级建造师	21	
4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春林	硕士研究生/通信与信息系统	高级工程师 /电子信息 工程	一级建造师 咨询工程师 (投资)	15	
5	质量主任	侯文	硕士研究生/计 算机应用技术	高级工程师 /电子信息 工程	设备安装质 量员	17	
6	安全主任	魏康	本科/通信工程	正高级工程 师/信息 与通信	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书 (C 证)	22	
7	质量总监	徐忠保	本科/电气化及 自动化	高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	设备安装质 量员 一级建造师	21	



序号	职务	姓名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类似项目经验(年)	备注
8	安全总监	陈瑶	硕士研究生/电子与通信工程	高级工程师 /电子信息 工程	安全生产考 核合格证书 (C 证)	23	
9	商务经理	杨涛	本科/通信工程	高级工程师 /电子信息 工程	PMP	21	
10	深化设计工 程师	倪晓峰	硕士研究生/智 能建筑物技术 与管理	中级工程师 /建设工程	一级建造师	11	
11	机电工程师	丁悦	本科/通信工程	中级工程师 /施工管理 专业	一级建造师	15	
12	电气工程师	张仁玉	本科/电气工程 与自动化	正高级工程 师/工程设 计-电气设 计	注册电气工 程师	23	
13	网络安全工 程师	万勇	硕士研究生/电 磁场与微波技 术	高级工程师 /电子信息 工程	网络工程师 CISAW(信 息安全保障 人员认证证 书)	25	
14	BIM 工程 师	陈威	硕士研究生/结 构工程	中级工程师 /工程设 计·结构设 计	BIM 高级建 模师_结构 设计 ATCBIM 设 计师	5	



序号	职务	姓名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类似项目经验(年)	备注
15	劳资监管员	龙静静	本科/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师/人力资源	人力资源管理师	15	
16	施工员	王奎忠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助理工程师	设备安装施工员	20	
17	资料员	李永嫚	本科/通信工程(无线)	正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资料员	24	
18	材料员	叶纪华	研究生/信号与信息处理	工程师/移动通信	材料员	19	
19	质量负责人	李谦	本科/计算机及应用	高级工程师/建设工程	设备安装质量员	30	
20	安全负责人	吴昊	本科/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工程师/电子信息系统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14	
21	安全员	冯斯麒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17	
22	造价工程师	丁建坤	本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工程师/电子信息工程	一级建造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30	



## 4.2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张巍	性别	男	年龄	48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PMP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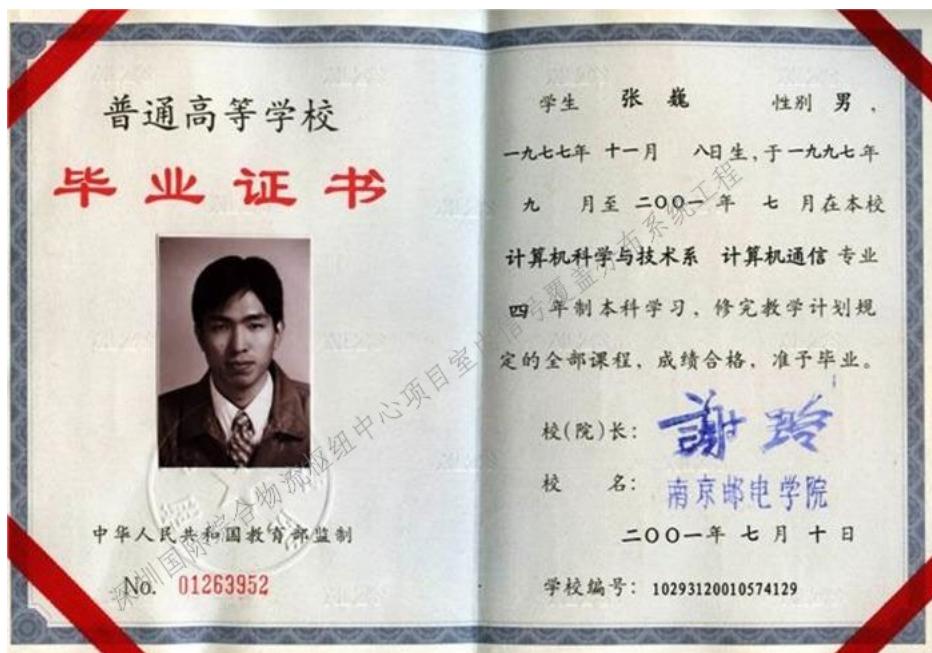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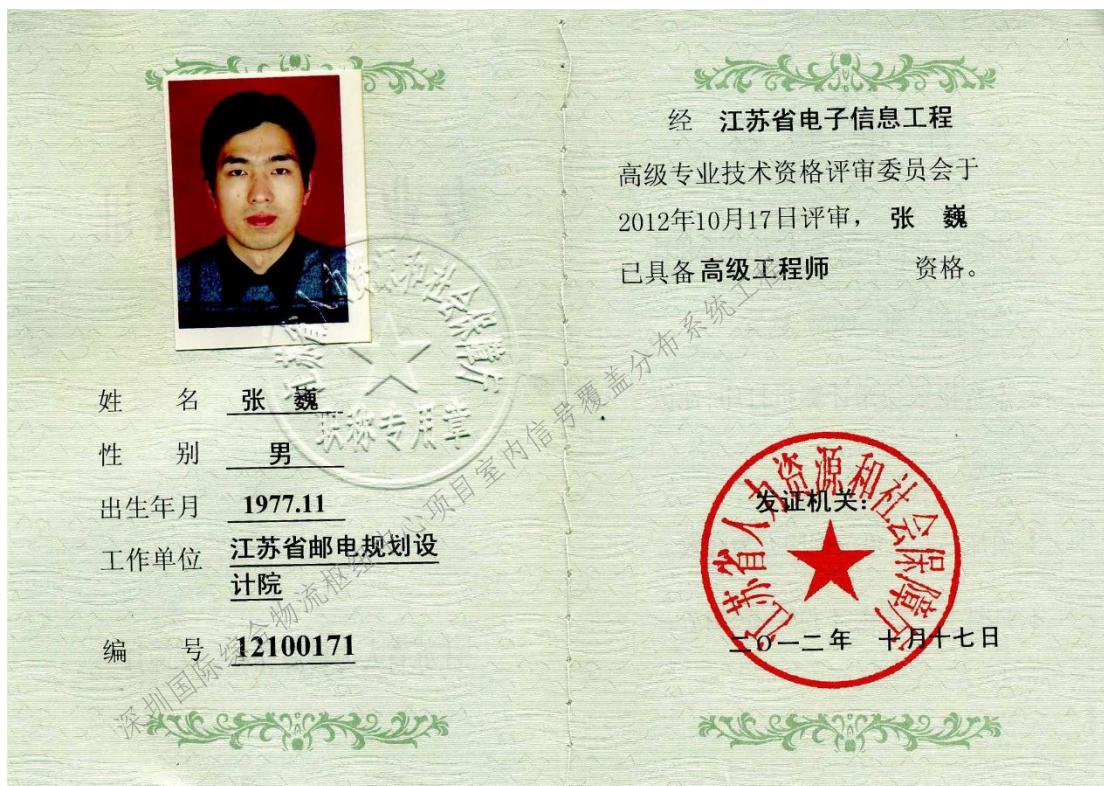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 PMP



## 社保缴纳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种类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张巍	320223197711084119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3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生产经理）

姓名	陈乔	性别	男	年龄	41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21	

注：1. 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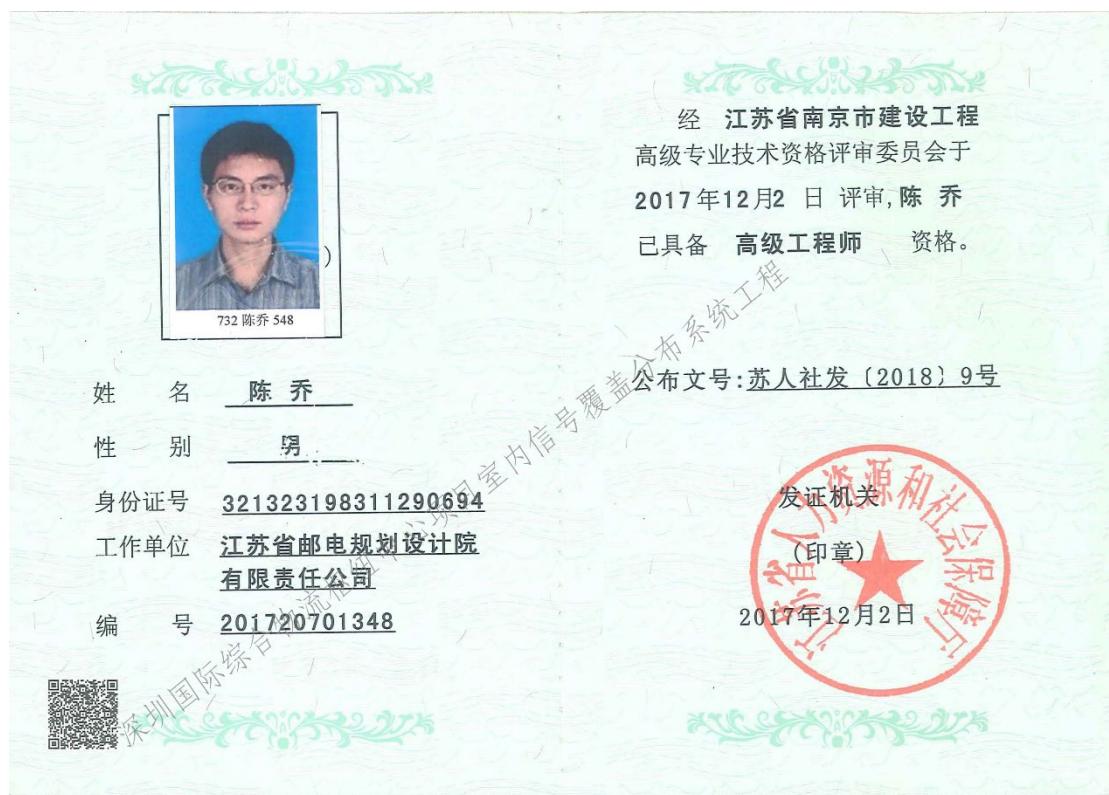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 一级建造师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1	陈乔	321323198311290694	202501 - 2025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4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	黄春林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硕士研究生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通信与广电 工程专业)		<u>移动通信工程 管理类似经验 (填写年限)</u>	15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职称证





## 一级建造师证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黄春林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1284198311294836

证书编号：咨登1120251139138

专业一：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

专业二：其他（工程技术经济）

执业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年11月10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5年11月10日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黄春林	321284198311294836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5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质量主任）

姓名	侯文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硕士研究生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设备安装质量员	经验（填写年限）		17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证





## 学历证明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南京工业大学监制

## 职称证





设备安装质量员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姓 名：侯文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70923198309122238

证书编号：32151080130065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5年3月22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侯文	370923198309122238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日  
电子专用章



## 4.6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安全主任）

姓名	魏康	性别	男	年龄	44	学历	本科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u>移动通信工程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经验(填写年限)</u>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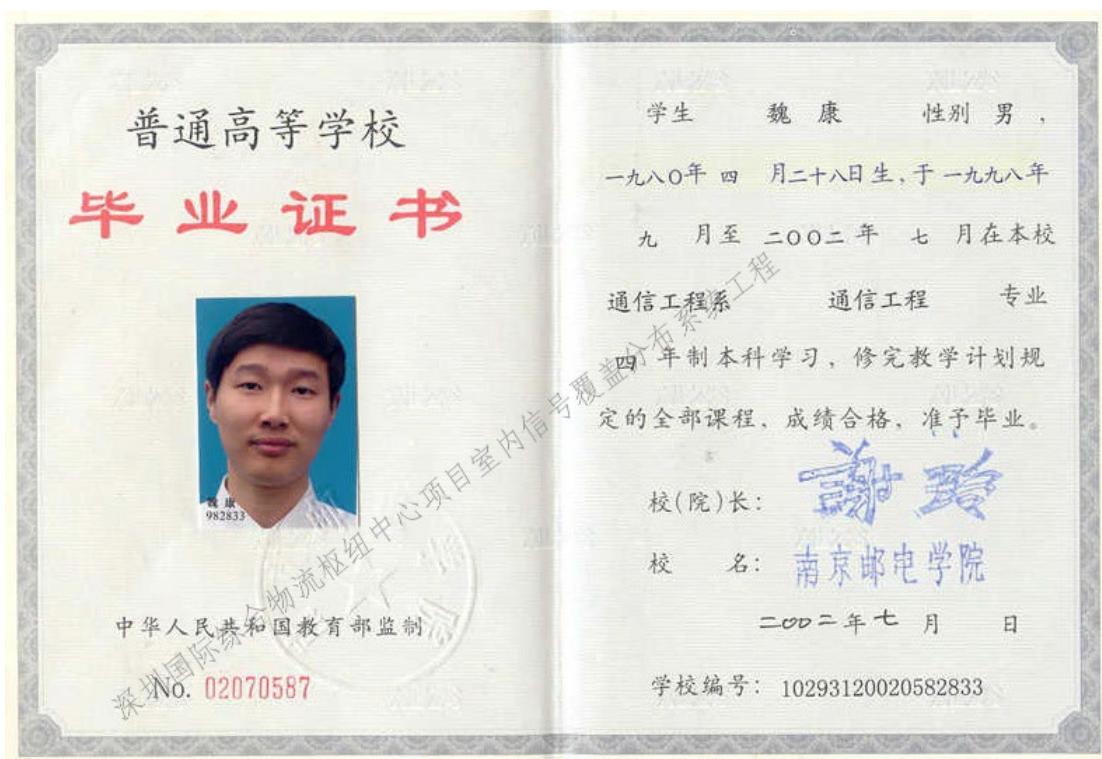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交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1	魏康	320106198004282434	202501 - 202511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7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质量总监）

姓名	徐忠保	性别	男	年龄	42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设备安装质量员 一级建造师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21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设备安装质量员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姓 名：徐忠保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1081198101022437

证书编号：32151080130067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5年3月22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 一级建造师证书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徐忠保	321081198101022437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日



## 4.8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安全总监）

姓名	陈瑶	性别	男	年龄	46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类似项目经验(填写年限)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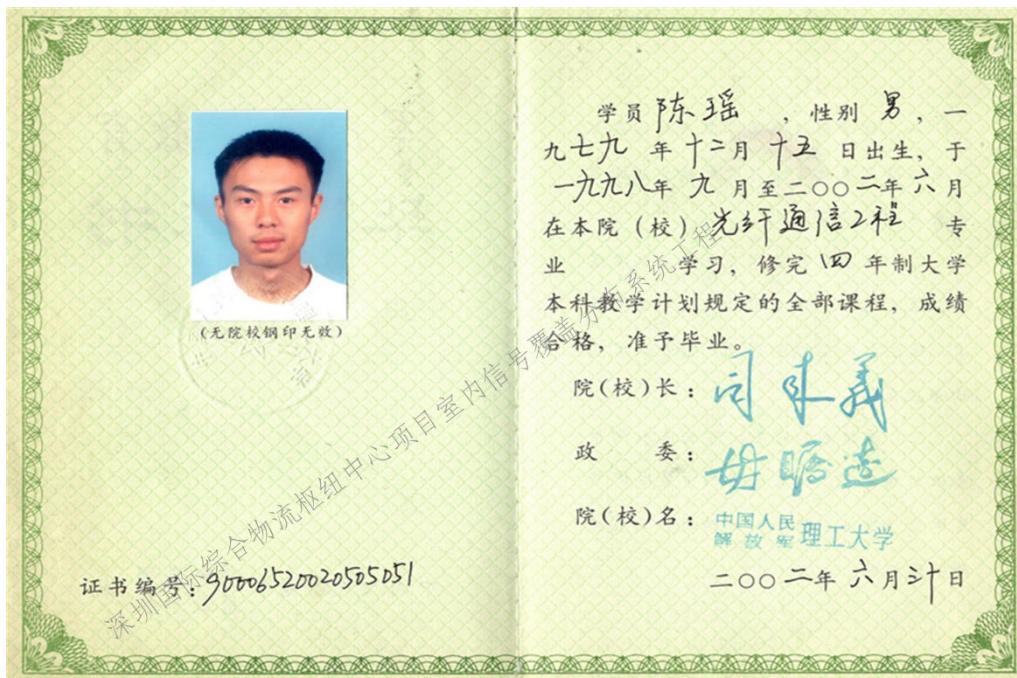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1	陈瑶	320102197912150410	202501 - 2025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9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商务经理）

姓名	杨涛	性别	男	年龄	43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PMP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21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职称证





## PMP



## 社保缴纳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证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杨涛	32070519810414203X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10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深化设计工程师）

姓名	倪晓峰	性别	男	年龄	34	学历	硕士研究生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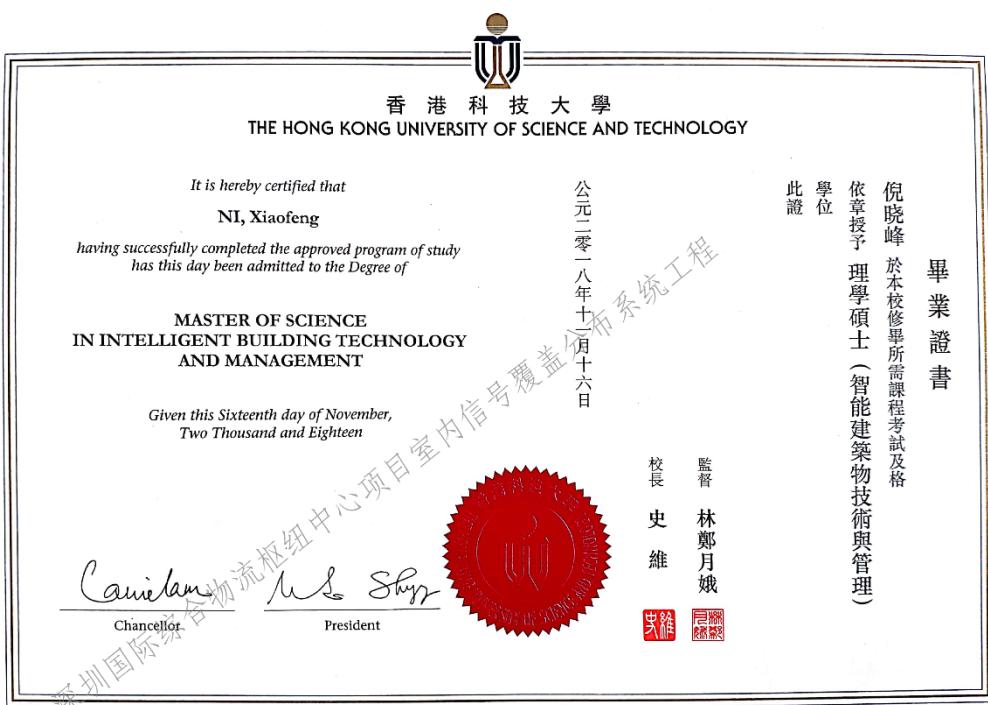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职称证

南京市 中 级专业技术人员  
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倪晓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07月15日

身份证号 320924199107154110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设工程（工程设计-电气设计）

评定部门 南京市江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格取得时间 2021年11月25日

公布文号 宁职称办〔2021〕4号

证书编号 NJZ00720210766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在线验证网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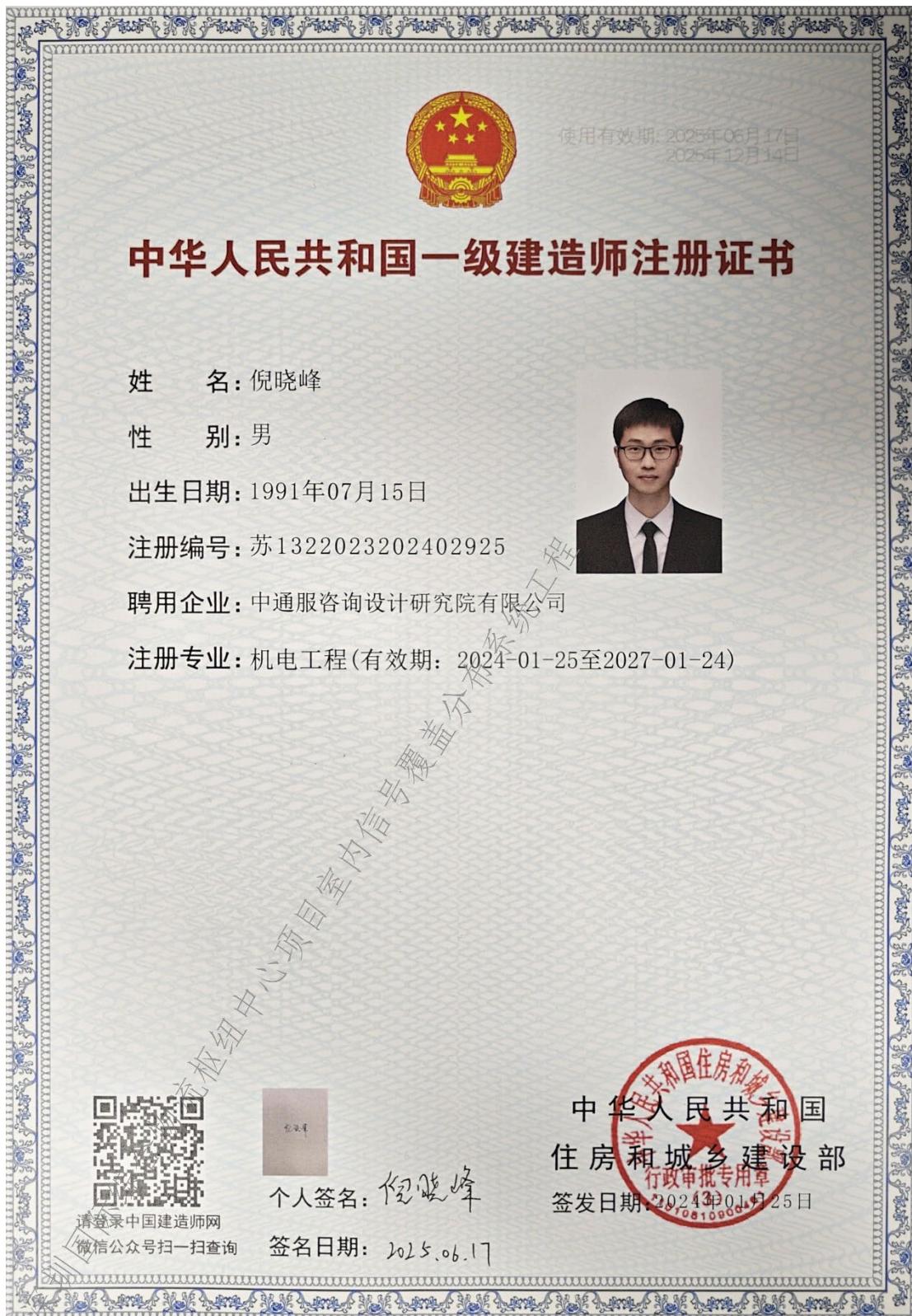
<http://rsj.nanjing.gov.cn/zcrz/index.htm>

生成时间 2021年11月26日





## 一级建造师证书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倪晓峰	320924199107154110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11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机电工程师）

姓名	丁悦	性别	男	年龄	37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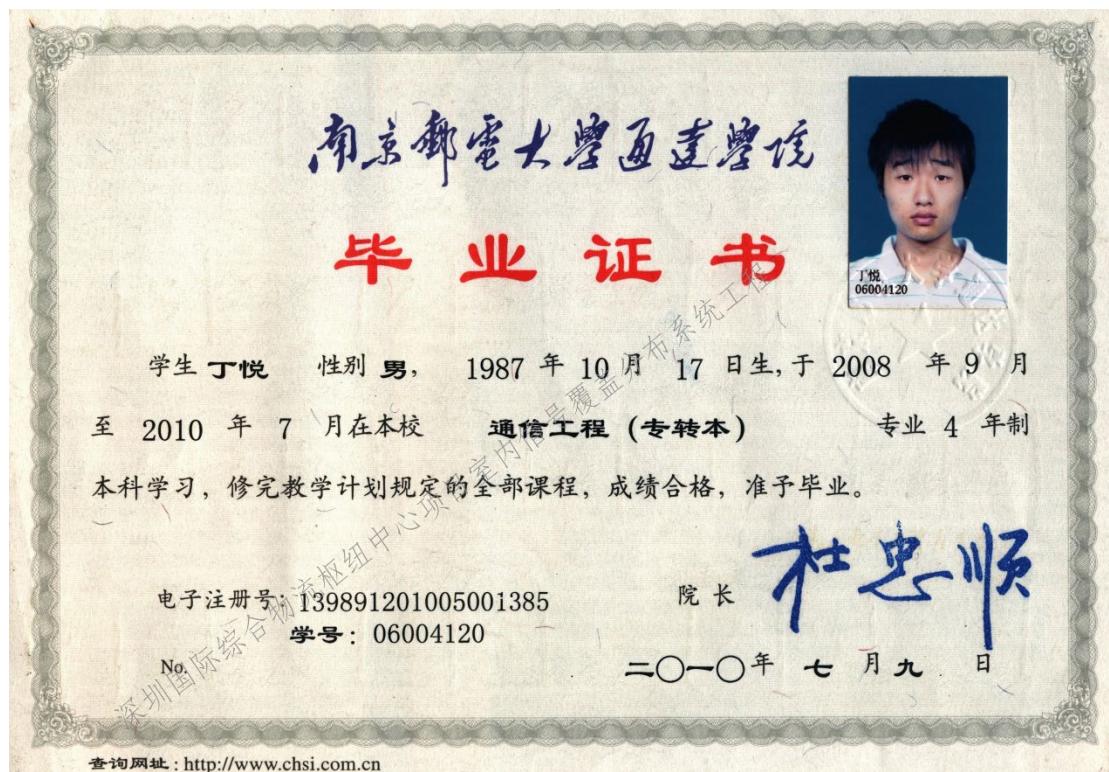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 一级建造师证书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丁悦	320106198710172814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日

电子专用章



#### 4.12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电气工程师）

姓名	张仁玉	性别	男	年龄	46	学历	本科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电气工程师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23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证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 注册电气工程师证书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张仁玉	142431197908066319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13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网络安全工程师）

姓名	万勇	性别	男	年龄	46	学历	硕士研究生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网络工程师 CISAW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25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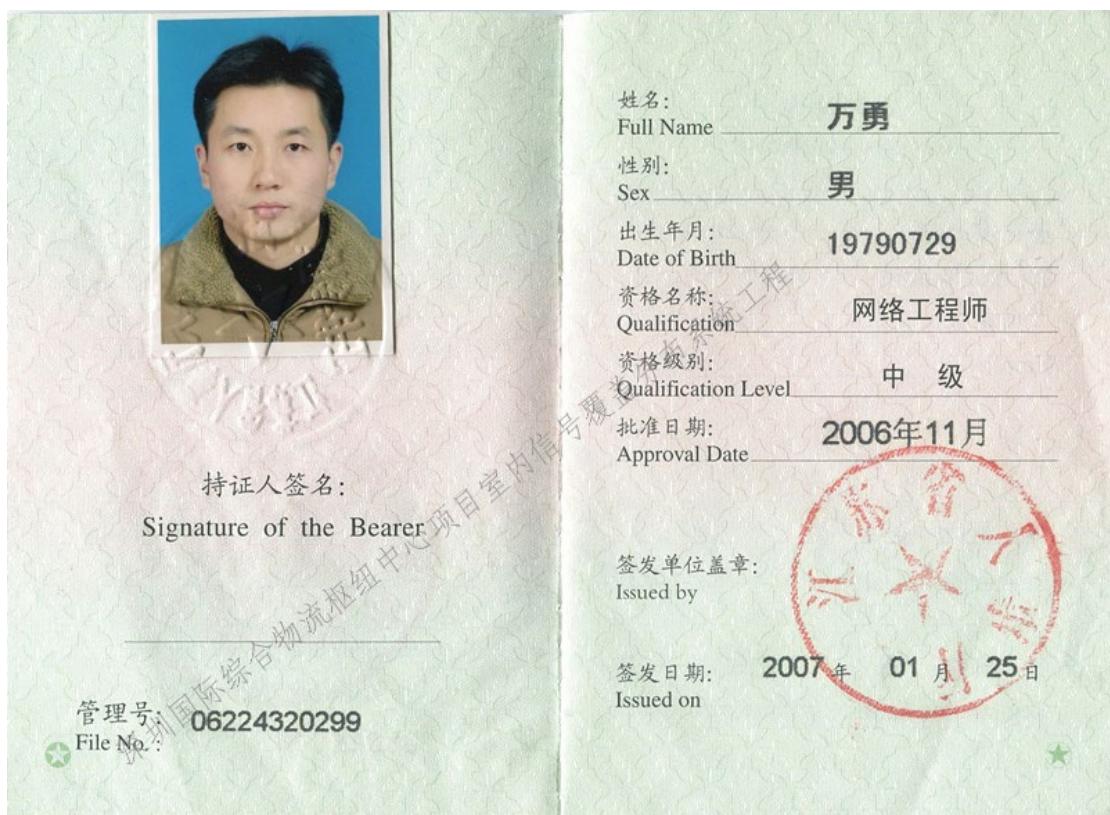


职称证





## 网络工程师证书





## CISAW 证书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万勇	320111197907290415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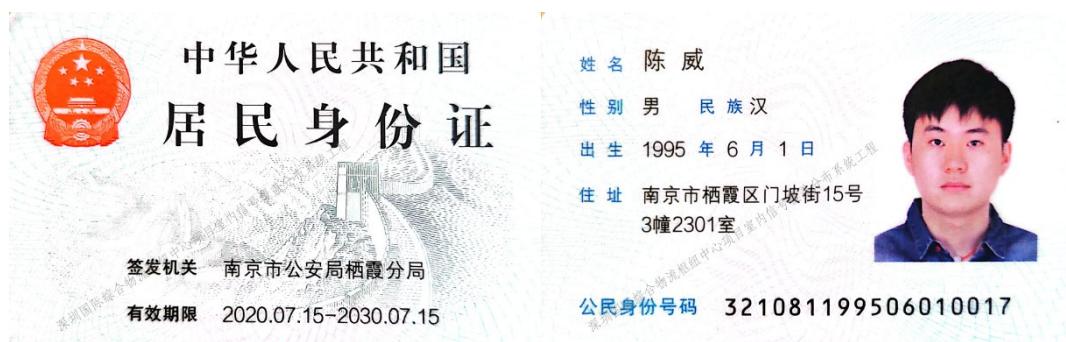


#### 4.14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BIM 工程师）

姓名	陈威	性别	男	年龄	29	学历	硕士研究生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ATCBIM 设计师 BIM 高级建模师_ 结构设计	类似项目经验（填写年限）		5

注：1. 提供相关人员身份证件、学历证明、职称证、执业资格或其他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招标人对投标人不利判断）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职称证





## ATCBIM 设计师证书





BIM 高级建模师\_结构设计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陈威	321081199506010017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15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劳资监管员）

姓名	龙静静	性别	女	年龄	39	学历	本科
职称	经济师	注册执业资格		人力资源管理师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15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 人力资源管理师证书



## 社保缴纳证明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 第1页							
单位参保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龙静静	320102198612260022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日  
电子专用章



#### 4.16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施工员）

姓名	王奎忠	性别	男	年龄	43	学历	本科
职称	助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设备安装施工员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20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 设备安装施工员证书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姓 名：王奎忠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1284198207266819

证书编号：32151030100262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5年5月13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王奎忠	321284198207266819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17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资料员）

姓名	李永嫚	性别	女	年龄	47	学历	本科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资料员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24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资料员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李永嫚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60002197711244424

证书编号： 32171140100269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年7月10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  
投标文件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李永媛	460002197711244424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日

电子专用章



#### 4.18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材料员）

姓名	叶纪华	性别	女	年龄	47	学历	研究生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材料员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19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 材料员证书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姓    名： 叶纪华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42723197802022266

证书编号： 32151110100723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5年9月8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叶纪华	342723197802022266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日  
电子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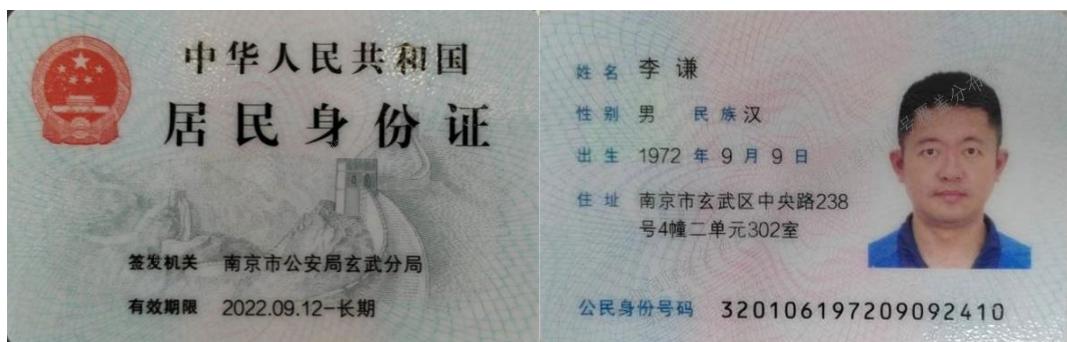


#### 4.19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质量负责人）

姓名	李谦	性别	男	年龄	53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设备安装质量员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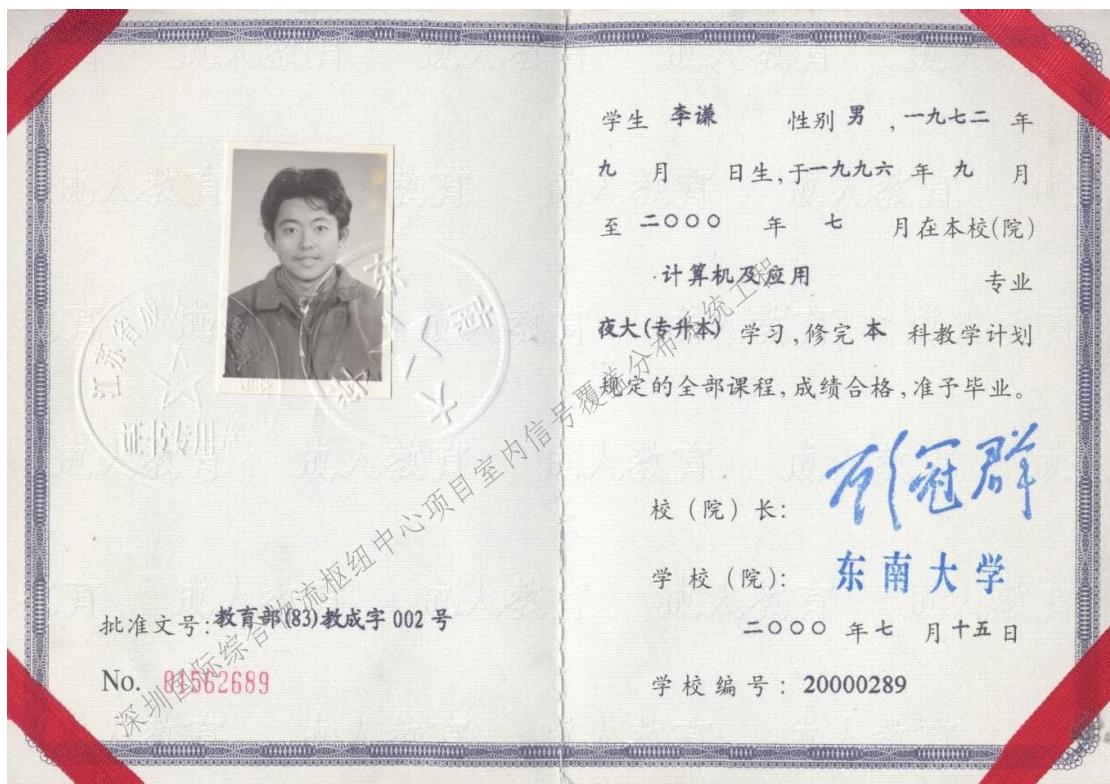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职称证





## 设备安装质量员证书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姓 名：李 谦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0106197209092410

证书编号：32151080130066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5年3月22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李谦	320106197209092410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20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安全负责人）

姓名	吴昊	性别	男	年龄	36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类似项目经验(填写年限)		14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吴昊	320112198901051617	202503 - 202511	9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4.21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安全员）

姓名	冯斯麒	性别	男	年龄	39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类似项目经验(填写年限)		17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职称证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冯斯麒	320504198509131016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打印时间：2025年12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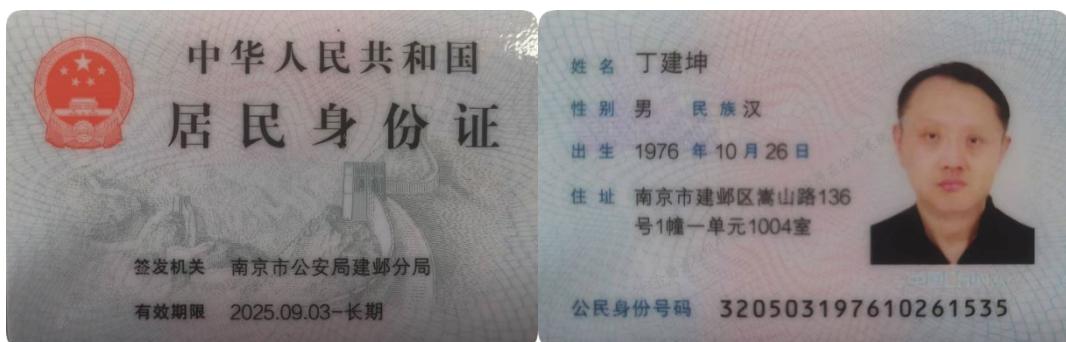


## 4.22 主要管理人员履历表（造价工程师）

姓名	丁建坤	性别	男	年龄	49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类似项目经验 (填写年限)		30

注：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截标日前由投标人为其缴交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已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聘用合同），如截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倒推一个月；社保资料必须至少显示缴纳养老保险信息，未显示该信息的该社保资料则不符合要求，原件备查。

### 身份证件





## 学历证明





## 职称证





## 一级建造师证书





##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





## 社保缴交证明

###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南京市市本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55708P

查询时间： 202501-2025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283	1314	1314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丁建坤	320503197610261535	202501 - 202511	1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 五、其他

### (1)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深国铁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朱强
	身份证号	320622197311010052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江苏省通信服务有限公司，出资比例：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朱强

2025 年 12 月 4 日



(2) 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深国铁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司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 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 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 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 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均能够到岗。

(10) 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1) 我单位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12) 我方承诺投标阶段自行核算图纸工程量，在后续的施工过程中如果仍然发现工程量少量或者漏项，将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

我单位特此承诺上述内容真实有效，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4日



### (3) 运营商授权承诺书

**承诺书**

致：深圳市深国铁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2020]211号《深圳市通信管理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贯彻落实〈广东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技术规范〉的通知》和[2023]7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的公告》中的相关规定，为确保通信信号覆盖服务实施过程中的安全合规，及后续信号源

服务提供的延续性。经综合评估和审核后，我方同意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参与贵司组织的 深圳国际综合物流枢纽中心项目室内信号覆盖分布系统工程的项目。

我方承诺 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后允许接入中国联通的手机信号源，同时我方提供技术咨询和服务支持。

本授权有限期自出具之日起至该项目实施完成之日止。被授权方无权转授权。

承诺书仅限受托单位在如上内容及限期内使用方为有效。

基础通信运营商(盖章)：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2日